



英德农商银行
YINGDE RURAL COMMERCIAL BANK

好德金融



为你更好

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Guangdong Yingde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Ltd.

2022 年度报告

2023 年 4 月



广东农信
GDRC

英德农商银行
YINGDE RURAL COMMERCIAL BANK

企业愿景：

成为区域领先的，股东放心、客户称心、员工安心的精品银行

核心价值观：

德行成就企业、德行成就客户、德行成就自己

企业精神：

立德立行 砺行致远

核心理念：

同心同德 德行致远

企业使命：

助力中小微、三农持续发展，城乡居民美好生活

目 录

重要提示	1
释义	2
第一章 基本情况	3
第二章 业务及财务概要	4
第三章 股东及股东大会情况	6
第四章 党委委员、董监高成员、员工及机构情况	21
第五章 法人治理情况	30
第六章 经营管理层报告	36
第七章 董事会报告	45
第八章 监事会报告	56
第九章 社会责任报告	59
第十章 三农金融服务报告	65
第十一章 绿色信贷工作报告	68
第十二章 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情况报告	71
第十三章 金融科技发展报告	73
第十四章 重要事项	75
第十五章 备查附件	77



重要提示

◆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行所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而制定。

◆本行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广州中信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的金融币种均为人民币。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行对投资者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经股东大会审议的报告期股金分红方案，本公司以 2023 年 2 月 28 日总股本 761183967 股为基数，按 13%的标准以现金的方式向投资者分配股金红利（含税），同时按 1%的标准向投资者利润送股（含税）。

◆本行 2023 年 4 月 7 日在英德农商行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本报告，英德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共 15 名，其中，已获得监管部门核准的董事任职资格的董事共 14 名。因此，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共 14 名，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共 14 名，本公司 1 名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行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本行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本年报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而非数据错误。

◆本行董事长吴志敏、行长朱国柱，分管财务工作的副行长鄢宏开及财务机构负责人郭二妹，保证 2022 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

释 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行、本公司、英德农商银行、全行	指	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省联社、省农信联社	指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人行、人民银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银保监会、中国银保监会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省银保监局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清远银保监分局、属地监管部门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清远监管分局
报告期、本年度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章 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英德农商银行

英文名称全称：Guangdong Yingde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英文名称简称：Yingde Rural Commercial Bank

法定代表人：吴志敏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89 年 10 月 30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8818977723541

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广东省英德市英州大道 64 号

二、联系方式

邮政编码：513000

电 话：0763-2283182、0763-2636269

微 信 号：ydrccbank（右侧二维码）



三、信息披露方式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英德农商银行辖内各营业网点、董事会办公室

互联网网络披露：通过英德农商银行微信公众号（ydrccbank）发布在线查阅年度报告的路径

四、其他有关资料

本行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广州中信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339 号主楼 18 楼
	联系电话	020-83637930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鹏举 李保泉
本行聘请的法律顾问机构	名称	广东易之堃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广东省清远市清城区新城半环北路 28 号嘉馨苑二梯 5 层 01 号南边
本行股权托管机构	名称	广东省金服股权托管中心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28 号时代广场中座 8 楼 811 室



第二章 业务及财务概要

2022 年末, 英德农商银行资产总额 2,764,097.75 万元, 比年初增加 171,379.82 万元, 增幅 6.61%; 负债总额 2,489,743.35 万元, 比年初增加 140,513.96 万元, 增幅 5.98%; 各项存款余额 2,325,067.61 万元, 比年初增加 125,608.14 万元, 增幅 5.71%; 各项贷款余额 1,460,022.22 万元, 比年初增加 91,670.49 万元, 增幅 6.70%; 存贷比例 61.07%。

报告期内, 本行实现财务总收入 103,148.97 万元, 同比增加 2,490.94 万元, 增幅 2.47%。本年度我行延续上年调整资金业务结构的做法, 适当增大享受利息收入所得税减免的国债和地方政府债的配置, 提高债券投资业务占资金业务总规模的比重, 以进一步降低资金业务经营风险, 提高全行流动性水平和头寸管理能力, 应对疫情以来资金市场利率有所下行的情况。全年实现贷款利息收入 54,050.31 万元, 比上年增加 397.27 万元, 增幅 0.74%; 实现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20,988.01 万元, 比上年减少 5,847.42 万元, 降幅 21.79%; 实现投资收益(含债券利息收入)25,222.09 万元, 比上年增加 7,485.26 万元, 增幅 42.20%; 2022 年度, 我行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4.90 万元。

报告期内, 本行财务总支出 66,989.75 万元, 比上年增加 5,542.59 万元, 增幅 9.02%。其中: 利息支出 34,112.69 万元, 比上年增加 2,581.24 万元, 增幅, 8.19%; 业务及管理费支出 27,824.78 万元, 比上年增加 1,736.09 万元, 增幅 6.65%; 资产减值损失计提 4,099.47 万元, 比上年多提 1,010.12 万元, 增幅 32.70%。当年经营利润 40,258.70 万元, 比上年减少 2,041.53 万元, 降幅 4.83%, 净利润 29,700.55 万元, 比上年减少 1,541.83 万元, 降幅 4.94%。

一、主要业务信息及数据

单位: 万元, %

项 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同比增幅	2020 年末
资产总额	2,764,098	2,592,718	6.61	2,388,344
存款总额	2,325,068	2,199,459	5.71	2,081,110
其中: 单位存款	228,000	251,463	-9.33	248,799
储蓄存款	2,094,935	1,945,611	7.61	1,829,476
其他存款	2,133	2,385	-10.57	2,835
贷款总额	1,460,022	1,368,352	6.70	1,289,773
其中: 转贴现票据	332,585	351,308	-5.33	332,804

二、主要财务信息及数据

单位: 万元, %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同比增幅	2020 年度
财务收入	103,149	100,658	2.47	94,542
财务支出	66,990	61,447	9.02	61,713
其中: 资产减值损失	4,099	3,089	32.70	6,617



账面利润	36,159	39,211	-7.78	32,830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同比增幅	2020 年度
净利润	29,701	31,242	-4.94	25,073

三、其他相关指标

				单位：%
项目	标准值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资本充足率	≥ 10.5	21.79	21.58	21.24
一级资本充足率	≥ 8.5	20.67	20.48	20.15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 7.5	20.67	20.48	20.15
杠杆率	≥ 9	9.93	9.39	9.23
不良贷款率	≤ 5	1.24	0.82	0.94
拨备覆盖率	≥ 130	300.58	493.44	494.55
贷款拨备率	≥ 2	3.72	4.07	4.66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 10	6.79	6.53	3.44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 50	28.77	23.11	19.98
流动性比例	≥ 25	63.55	64.44	53.73
核心负债依存度	≥ 60	81.00	81.44	83.28



第三章 股东及股东大会情况

一、股本结构情况

报告期末，英德农商银行股本总额 761,183,967 股，股东总户数 3,741 户，均为普通股。英德农商银行未发行优先股。

（一）法人股情况。报告期末，企业法人股东持股总额 402,432,295 股，占股本总额的 52.87%，总户数为 8 户。单家法人持股额最高为 75,878,662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9.97%；持股比例在 5%以上的法人股东有 5 家。

（二）自然人股情况。报告期末，自然人持股总额 358,751,672 股，占股本总额的 47.13%，总户数为 3,733 户。其中：单个自然人持股额最高 12,601,050 股，占股本总额的 1.66%；职工自然人股 655 户，持股总额 35,969,694 股，占总股本的 4.73%。

以上各项持股比例均符合监管要求。

二、股本变动情况

（一）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期内，英德农商银行未发行新股票，股本总数未发生变动。

（二）股权结构变化。报告期末，英德农商银行股东总数 3,741 户，比报告期初减少 6 户。其中：法人股东 8 户，与报告期初一致；职工自然人股东 655 户，比报告期初一致；非职工自然人股东 3,078 户，比报告期初减少 6 户。具体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类别	户数	股本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报告期内股本变动情况	
				增加（股）	减少（股）
法人股	8	402,432,295	52.87	0	0
自然人股	3,733	358,751,672	47.13	0	0
其中：职工自然人股	655	35,969,694	4.73	4,232	0
非职工自然人股	3,078	322,781,978	42.40	0	4,232
合 计	3,741	761,183,967	100	0	0

三、报告期末最大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法人代表	股权质押数量	与其关联方合计持股	与其关联方合计持股
1	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587.87	9.97	陆松开	0	15158.59	19.91
2	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557.87	9.93	骆志凌	5,907.87	15145.74	19.90
3	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530.96	9.89	陈汉强	0	7581.42	9.96
4	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907.87	7.76	林力	0	5953.67	7.82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法人代表	股权质押数量	与其关联方合计持股	与其关联方合计持股
5	英德市祥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842.22	7.68	陈敬伟	0	5843.92	7.68
6	清远市进田企业有限公司	2,625.72	3.45	张桂添	2,500.68	2,625.72	3.45
7	英德市荣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877.87	2.47	肖开敏	0	1,877.87	2.47
8	广东奇力士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312.86	1.72	黄立军	0	1,312.86	1.72
9	李国玺	1,260.11	1.66	-	0	1,260.11	1.66
9	马汉文	1,155.05	1.52	-	0	1,155.05	1.52
合 计		42,658.40	56.05		8,408.55		

说明：1. 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58%的股权（已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获得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清远监管分局的批复，文号：清银保监复〔2022〕45 号）、持有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20%的股权。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 报告期内，英德农商银行原主要股东英德市小北江架桥石水电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行股份全部转出，退出本行主要股东，同时新增 1 名法人股东英德市荣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 英德农商银行原主要股东英德市小北江架桥石水电有限公司在 2021 年 7 月 29 日进行了一次商事登记变更，企业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2021 年 12 月该公司因增资扩股，莲花园（英德）发展有限公司成为该公司股东之一，并在 2021 年 12 月 10 日进行一次商事变更登记，变更后，英德市小北江架桥石水电有限公司公司企业类型仍为“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导致该公司未能持续符合监管文件关于农村商业银行法人股东资质的要求，本行要求股东对该问题进行整改。根据农商银行股东股权管理的有关规定，2022 年 1 月 13 日，英德市小北江架桥石水电有限公司向本行主要股东之一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的本行股份 1,650 万股。2022 年 7 月 27 日，英德市小北江架桥石水电有限公司向本行主要股东之一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转让其持有的本行股份 2,380 万股。2022 年 7 月 27 日，英德市小北江架桥石水电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本行股份 1,877.87 万股给英德市荣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本行新股东）。转让后，英德市小北江架桥石水电有限公司不再持有本行股份。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计持有本行股份数量由 5,907.87 万股增加到 7,557.87 万股，持股比例由 7.76%增加到 9.93%。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计持有本行股份数量由 5201.42 万股增加到 7581.42 万股，持股比例由 6.83% 增加到 9.96%。英德市荣德企业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计持有本行股份 1877.87 万股，成为本行前十大股东之一。本次股权变动后，对本行经营无影响。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英德农商银行不存在单一股东持股超过 10%的情形，任何单一股东及其关联方无法控制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本行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五、报告期末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



(一) 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该公司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金数额 7,587.87 万股，持股比例 9.97%，该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计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份的比例为 19.91%。该公司法定代表人陆松开，注册资本 143,919.84 万人民币。2023 年 2 月 22 日通过“企查查”查询，未见该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的失信人记录。该公司在第一届和第二届董事会均向我行派出董事李清全。

1. 控股股东：无控股股东

2. 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

3. 关联方：

序号	姓名/名称	关联关系
1	陆松开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	周义毫	外部董事
3	何桂声	外部董事
4	张志坚	外部董事
5	余家驹	外部董事
6	谢悦增	外部董事
7	王德祥	职工董事
8	黎霞	独立董事
9	王聪	独立董事
10	黄文锋	独立董事
11	张林寿	监事长
12	孙惠	外部监事
13	余少荣	职工监事
14	周兴胜	股东监事
15	容宇	副行长
16	刘勇	副书记
17	黄喜忠	副行长
18	贺鹏	副行长
19	万烨	行长助理
20	罗国宇	行长助理
21	刘升威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22	何敏彩	内审稽核部负责人
23	李媛	合规与风险管理部负责人
24	李清全	董事会秘书
25	梁海波	职工监事
26	李松波	股权监事
27	林广玖	外部监事
28	清远市胜利铜材有限公司	持清远农商行股份占比 8.72%
29	清远市胜利置业拓展有限公司	持清远农商行股份占比 0.63%
30	清远市恒豪贸易有限公司	持清远农商行股份占比 8.45%
31	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持清远农商行股份占比 6.58%
32	清远市樵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持清远农商行股份占比 5.21%



33	清远新世纪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持清远农商行股份占比 5.1%
34	清远市源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持清远农商行股份占比 1.94%
35	清远市航空石油有限公司	持清远农商行股份占比 3.72%
36	清远市新运力危险品运输有限公司	持清远农商行股份占比 4.17%
37	广东利得丰泰投资有限公司	持清远农商行股份占比 3.88%
38	广东家美陶瓷有限公司	持清远农商行股份占比 4.91%

4. 一致行动人：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本行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5. 最终受益人：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 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该公司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金数额 7,557.87 万股，持股比例 9.93%，该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计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份的比例为 19.90%。该公司法定代表人骆志凌，注册资本 230,580 万人民币，国有控股企业，控股股东为清远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实际控制人为清远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2023 年 2 月 22 日通过“天眼查”查询，未见该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的失信人记录。该公司在本行第一届董事会向我行派出董事李美容。本行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举行董事会换届选举，该公司未提名董事候选人，故该公司未向本行第二届董事会派出董事。

1. 控股股东：清远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实际控制人：清远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3. 关联方：

序号	姓名/名称	关联关系
1	骆志凌	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	孔宪文	副总经理
3	周海林	董事、副总经理
4	黄于于	副总经理
5	莫卓通	职工董事、开发建设部经理
6	郑国浩	监事会主席
7	李美容	职工监事
8	徐晓梅	监事
9	廖颖莹	监事
10	黄蕴诗	职工监事
11	王松荣	董事、副总经理
12	邹锡恒	外部董事
13	刘超	外部董事
14	孙镇华	外部董事
15	邓洁	外部董事
16	马献平	外部董事
17	周枫	外部董事
18	清远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77.28%
19	清远市德晟基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100%
20	清远市德晟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100%



21	清远市燕湖新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50%
22	清远市燕湖投资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100%
23	清远市新力混凝土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70%
24	清远市孖龙山陵园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98%
25	清远市德晟公共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100%
26	清远市广清城际轨道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28.57%
27	清远市建鑫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49%
28	清远市德晟嘉恒能源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20%
29	清远市粤通机动车驾驶人培训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40%
30	清远市精旺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19.76%
31	广东建润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20%
32	清远中建四局粤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20%
33	清远市盛裕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20%
34	清远敏实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29.47%
35	清远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站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100%
36	清远市城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100%
37	清远市市场开发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100%
38	清远市勘察测绘院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100%
39	清远华远投资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100%
40	清远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100%
41	清远市德晟储备林发展有限公司	清远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42	清远市除四害技术服务站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100%
43	清远市粤晟绿色建材投资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60%
44	清远市德鸿矿产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60%
45	清远市德晟建筑再生资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60%
46	清远市陆顺起重装卸服务有限公司	清远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站有限公司持股 100%
47	清远市永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清远华远投资持股 100%
48	清远市清环环保有限公司	清远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49	清远市清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清远市清环环保有限公司持股 100%
50	清远市清源施工安全检测有限公司	清远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51	清远市新碧源水电发展有限公司	清远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52	清远市粤星工程建设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清远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53	清远市清源供水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清远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54	清远市圆盾保安押运有限公司	清远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持股 52%
55	清远磁浮交通有限公司	清远市广清城际轨道有限公司持股 30%
56	清远市德昇矿产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60%
57	清远市德溢矿产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51%
58	清远市德荣矿产开发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51%
59	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6.58%
60	清远云康达安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10%
61	清远市清新区太和供水有限公司	清远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49%



62	清远市正源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清远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90%
63	清远市排水管理有限公司	清远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64	清远市德晟考场管理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100%
65	广东建工德晟工程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49%
66	清远市德正矿产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60%
67	清远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清远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49%

4. 一致行动人：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本行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5. 最终受益人：清远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三) 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该企业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金数额 7,530.96 万股，持股比例 9.89%。该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计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金占比 9.96%。该公司法定代表人陈汉强，注册资本 66,000 万人民币，为英德市政府直属全民所有制国有企业，控股股东为英德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英德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23 年 2 月 22 日通过“企查查”查询，未见该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的失信人记录。该公司在第一届董事会和第二届董事会均向我行派出董事邓卓。

1. 控股股东：英德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 实际控制人：英德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 关联方：

序号	姓名/名称	关联关系
1	陈汉强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	邓卓	总经理、董事
3	金德江	副总经理、董事
4	钟钟	监事、监事会主席
5	林志军	副总经理
6	廖康电	监事
7	杨献勋	总工程师、董事
8	黄伟新	监事
9	杨武光	监事
10	温成安	监事
11	英德市白石窑开发服务有限公司	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100%）英德市白石窑开发服务有限公司
12	英德市畅和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100%）英德市白石窑开发服务有限公司——（100%）英德市畅和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3	英德市北江明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100%）英德市北江明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	英德市德电机电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100%）英德市德电机电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15	大唐太阳能产业（英德）有限公司	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5%）大唐太阳能产业（英德）有限公司
16	英德市白石窑房屋租赁有限公司	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100%）英德市白石窑房屋租赁有限公司

4. 一致行动人：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与本行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5. 最终受益人：英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四) 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该公司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金数额 5,907.87 万股，持股比例 7.76%，该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计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份的比例为 7.82%。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林力，注册资本 69,518.76 万人民币。2023 年 2 月 22 日通过“企查查”查询，未见该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的失信人记录。该公司在第一届董事会和第二届董事会均向我行派出董事成奕羽。

1. 控股股东：无控股股东。

2. 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

3. 关联方：

序号	姓名/名称	关联关系
1	林力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	郑振宇	行长、职工董事
3	林海健	副行长、职工董事
4	梁伟辉	副行长
5	漆可悦	副行长
6	喻剑	内审部副总经理（主持全面）
7	罗宪明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总经理
8	曾绮文	计划资金财务部总经理
9	梁国玲	股权董事
10	黄焕初	股权董事
11	江先洪	股权董事
12	刘景	独立董事
13	邹卫俊	独立董事
14	叶锦初	监事长
15	骆道萍	职工监事、会计结算部总经理
16	徐善文	职工监事、监事会办公室总经理
17	莫桃	股权监事
18	刘灿杨	股权监事
19	徐可明	外部监事
20	邓少文	外部监事
21	欧建荣	合规与风险管理部总经理
22	丘钰婵	股权董事
23	丁磊	独立董事
24	罗明元	独立董事
25	谭燕	外部监事
26	谢伟伟	股权监事
27	广东博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清新农商行股份占比 9.56%
28	广东阳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清新农商行股份占比 8.68%
29	清远市清新区富盛针纺有限公司	持清新农商行股份占比 5.21%
30	广东爱健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持清新农商行股份占比 5.17%
31	清远市盈海达造船有限公司	持清新农商行股份占比 5.13%
32	开平市丰宏贸易有限公司	持清新农商行股份占比 2.93%（派驻董事）



4. 一致行动人：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本行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5. 最终受益人：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五）英德市祥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持有英德农商股金数额 5,842.22 万股，持股比例 7.675%，该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计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金占比 7.68%。该公司法定代表人陈敬伟，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实际控制人陈敬伟。2023 年 2 月 22 日通过“企查查”查询，未见该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的失信人记录。该公司在本行第一届董事会和第二届董事会均向我行派出董事林玉沂。

1. 控股股东：陈敬伟。

2. 实际控制人：陈敬伟。

3. 关联方：

序号	姓名/名称	关联关系
1	陈敬伟	法定代表人、经理、执行董事
2	刘章容	监事
3	林玉沂	总经理
4	广东潮商会有限公司	陈敬伟持股 5%，任董事
5	英德市柏顺自来水有限公司	陈敬武持股 51%
6	英德市顺通实业有限公司	陈敬武持股 51%

4. 一致行动人：英德市祥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与本行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5. 最终受益人：陈敬伟。

六、关联交易情况

（一）管理架构

1. 股东大会。本行股东大会根据监管机构的规定及本行《章程》的有关要求对关联交易实施管理，听取关联交易有关情况报告。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时，由股东大会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议。本行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由股东大会批准。

2. 董事会。本行董事会负责制定（修订）本行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董事会还应当每年向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以及关联交易情况作出专项报告。关联交易情况应当包括：关联方、交易类型、交易金额及标的、交易价格及定价方式、交易收益与损失、关联方在交易中所占权益的性质及比重等。

3. 董事会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本行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履行关联交易管理相关职责，及时审查和批准关联交易，控制关联交易风险，向董事会报告工作，对董事会负责。具体职责包括：确认本行关联方；审议有关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审批一般关联交易或接受一般关联交易的备案；审查重大关联交易以及其他需要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并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检查、监督本行的关联交易管理情况，及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联方执行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情况，并向董事会汇报；控制关联交易风险；在本办法的框架内，制定具体详细的关联交易管理操作实施细则。具体职责由董事会在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议事规则中予



以明确规定。

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至少应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至少 2 名，独立董事中至少有一名会计专业人士。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委员不得由控股股东提名、推荐（独立董事除外）或在控股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担任。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应重点关注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公允性和必要性。

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会务等日常工作由董事会办公室负责。

3. 监事会。监事会根据监管机构的规定及本行《章程》的有关要求对关联交易的审议、表决、披露、履行等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年度报告中发表意见。

4. 高级管理层。高级管理层负责指导和协调本行关联交易管理。本行高级管理层应明确本机构相关部门对关联交易的管理职责，按流程审批和报备一般关联交易。重大关联交易议案在提交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查前，应报高级管理层或其下设委员会审批。

5. 各职能部门。

（1）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本行管理层设立跨部门的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成员应当包括合规部门、业务部门、授信管理部门、风险管理部门、财务部门、董事会办公室等相关部门人员，并明确牵头部门、设置专岗，负责关联方识别维护、关联交易管理等日常事务。

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的日常事务由董事会办公室牵头负责，具体业务支持由组成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的各部门提供，并按照职责分工落实关联交易管理的具体工作。

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至少每季度召开一次例会，召开会议前应该通知监事会（或监事会办公室）。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季度例会要对关联方进行一次识别和确认，同时对上季度的关联交易管理情况进行讨论，提出建议。

（2）其他职能部门。本行各相关部门分工负责，各自明确关联交易管理岗位和职责。同时，各部门要根据本部门情况向科技部门提出系统建设及优化的业务需求，提升关联交易数据的自动获取与统计能力，并妥善保管本部门关联交易合同文本和相关资料，确保关联交易合规开展。

（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

1. 一般关联交易。一般关联交易按照本行内部管理制度和授权程序审查审批，报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备案。一般关联交易可以按照重大关联交易的程序审批。

2. 重大关联交易。重大关联交易按照本行内部授权程序审查后，应事先进征求独立董事书面同意，报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查后提交董事会最终批准。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 2/3 以上通过。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对于重大关联交易的审查审批程序，不属于信贷业务环节，但属于对交易公允与否的评估与控制行为，重点应关注以下内容：

（1）关联交易是否按照商业化、市场化的原则开展，定价是否公允公允、合理，即关联交易的条件和定价不能优于非关联方；

（2）关联交易是否违反单笔交易的比例限制要求，是否违反交易总额的比例限制要求；



(3) 若实行年度内特定关联方重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制度，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则还应关注是否超出经董事会审批的特定关联方重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三) 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本行与关联方进行关联交易应当签订书面协议，明确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本行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应当公允，应以市场价格为依据，以不优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为原则。本行根据关联交易类型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遇特殊情况，须提交董事会批准后方可执行。

1. 本行与关联方之间就银行业务发生关联交易，应当严格执行银行业务规定，不得向关联方提供优于同等信用级别的独立第三方可以获得的条件；

2. 本行与关联方之间就非银行业务发生关联交易，该等交易的定价主要遵循市场价格的原则；如果没有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成定价；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定价的，按照协议价定价。

上述“市场价格”是指以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按正常商业条款确定的相同或类似交易标的的价格或费率。“成本加成定价”是指在交易标的合理成本基础上加合理利润确定的价格或费率。“协议价”是指交易双方协商确定的交易标的价格或费率。

(四) 关联交易总额

2022 年，英德农商银行共发生信贷类授信关联交易 12 笔（含一般关联交易 10 笔、重大关联交易 2 笔）、交易金额 15,045 万元（含一般关联交易 1,045 万元、重大关联交易 14,000 万元（贷款余额 0 元））；同业类授信关联交易 2 笔，分别为：存放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业存款 5,000 万元、与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一笔质押式逆回购业务，金额 9,900 万元；存款类关联交易 9,778.15 万元，其中，单笔最大金额的关联方存款交易为 1500 万元，存款类型为对公人民币七天通知自动转存，预计支付利息金额不超过 50 万元；采购类关联交易 7 笔、金额 1.26 万元。

上述均为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五) 存量授信类关联交易

至报告期末，英德农商银行存量授信类关联交易 33 笔、授信金额共 28715.86 万元，贷款余额 23072.38 万元，占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8.58%。其中：一般关联交易授信金额共 4213.5 万元、贷款余额 3580.38 万元，重大关联交易授信金额共 24502.36 万元、贷款余额 19492 万元。

(六) 与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英德农商银行与主要股东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 1 笔存放同业业务，金额 5,000 万元；与主要股东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 1 笔质押式逆回购业务，金额 9,900 万元。报告期内，本行未与主要股东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但至报告期末，本行对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贷款授信类关联交易余额 16250 万元（系 2021 年度发生的授信类关联交易）。

(七) 关联方所在集团授信情况



报告期内，英德农商银行没有对关联方集团进行授信。

（八）股权董事、股权监事及其关联方授信情况

至报告期末，英德农商银行向股权董事及其关联方发放贷款 8 笔，授信金额 3369 万元，贷款余额 2939.74 万元；向股权监事及其关联方发放贷款 5 笔，授信金额 187 万元，贷款余额 142.55 万元。

（九）重大关联交易管理情况

1. 基本情况。英德农商银行能够严格按照《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开展关联交易业务，交易条件公平合理。

2022 年，英德农商银行发生重大信贷类授信关联交易共 2 笔，授信金额 14000 万元，其中：清远磁浮交通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清远市盈海达造船有限公司 4000 万元。至 2022 年末，该 2 笔信贷授信类重大关联交易均未发放。

2022 年，英德农商银行发生重大同业类关联交易共 2 笔。分别为：存放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业存款 5,000 万元；与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一笔质押式逆回购业务，金额 9,900 万元。

2. 审批程序。

（1）授信类重大关联交易审批。一是 2022 年 5 月 30 日，英德农商银行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表决通过《清远磁浮交通有限公司与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统一授信的议案》。该笔贷款为银团贷款，主办行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总投资 237,827 万元，项目资本金 59,827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25.2%，申请固定资产贷款 178,00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74.8%，英德农商银行承贷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承贷比例为 5.62%，用于磁悬浮项目工程款。因该公司的股东之一清远市广清城际轨道有限公司是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权 7557.87 万股，占比 9.93%）的全资子公司，按照关联交易管理规定，广清城轨公司、德晟集团均列为我行的关联方进行管理。根据关联交易及统一授信的有关要求，基于审慎原则，英德农商银行将磁浮交通公司与德晟集团作为一个集团客户进行统一授信，并将该笔贷款按照重大关联交易进行管理。本次授信交易为银团贷款，执行浮动利率按 5 年期以上 LPR 的基础上增加 30 个基点执行，利率定价未优于其他同类非关联交易客户，利率定价公允。该笔贷款已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与清远农商银行签订《转让协议》《转让证书》，并通知清远磁浮交通有限公司，由英德农商银行承贷 1 亿元。2022 年 9 月 16 日，英德农商银行收到清远磁浮交通有限公司知悉并同意清远农商银行转让英德农商银行关于《清远市磁浮旅游专线工程银盏站至长隆主题公园项目人民币资金银团贷款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贷款承诺额有关事宜的回执，至报告期末，该笔贷款尚未发放。二是 2022 年 7 月 20 日，英德农商银行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表决通过《清远市盈海达造船有限公司重大授信类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向清远市盈海达造船有限公司发放流动资金循环贷款人民币肆仟万元整，用于支付货款，授信期限叁年，在授信期限内可循环用信，单笔用信期限不超壹年，用信按月结息，到期还本，执行浮动利率按贷款发放日 1 年期 LPR 的基础上增加 114 个基点执行，用清远市盈海达造船有限公司名下持有的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00 万股的股金作最高



额质押。该笔贷款利率定价未优于其他同类非关联交易客户，利率定价公允。该笔贷款已于 8 月 22 日签订最高额借款合同及最高额质押担保合同，至报告期末，该笔贷款尚未发放。

(2) 同业类重大关联交易审批。分别在 2022 年 1 月 24 日第一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临时会议）和 2022 年 2 月 18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在符合监管要求的情况下，根据实际情况，与主要股东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同业授信业务。

3. 信息披露。本行已分别于 2022 年 2 月 22 日、2022 年 6 月 2 日、2022 年 7 月 25 日通过微信公众号发布重大关联交易的临时信息披露公告，同时将有关情况向属地监管部门和本行监事会报告。

七、主要股东及出质本行股权情况

本行持股比例在 5%以上的股东有 5 户，分别是：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英德市祥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内，本行主要股东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行股份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清远分行，质押率为 78.17%，本行已根据章程及有关规定限制其在股东大会及其派出董事在董事会的表决权。

八、持股 1%以上自然人股东情况

至报告期末，本行持股比例在 1%以上的自然人股东 5 户，具体如下：

- (一) 李国玺，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金数额 1,260.11 万股, 持股比例 1.66%。
- (二) 马汉文，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金数额 1,155.05 万股, 持股比例 1.52%。
- (三) 杜智琦，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金数额 913.5 万股, 持股比例 1.2%。
- (四) 麦惠权，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金数额 840.11 万股，持股比例 1.1%。
- (五) 袁海灵，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金数额 836.17 万 股, 持股比例 1.1%。

说明：1. 2022 年期间，本行持股 1%以上自然人股东较上年度减少 1 户。

2. 2022 年期间，原本行持股 1%以上自然人股东曾伟燕向其他自然人转让其持有的本行部分股份，转让后，曾伟燕退出本行持股 1%以上自然人股东名单。

九、股东大会情况

2022 年期间，英德农商银行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含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2022 年 2 月 18 日，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的代理人）共 25 名（其中 11 名股东代理人受 513 名股东委托出席会议），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的代理人）所代表的英德农商银行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422,750,988 股，占有表决权总股本的 67.52%。

2022 年 4 月 21 日，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的代理人）共 24 名（其中 8 名股东代理人受 572 名股东委托出席会议），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的代理人）所代表的英德农商银行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449,812,583 股，



占有表决权总股本的 72.33%。

2022 年 11 月 9 日，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的代理人）共 28 名（其中 14 名股东代理人受 528 名股东委托出席会议），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的代理人）所代表的英德农商银行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445,412,763 股，占有表决权总股本的 71.62%。

本行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本行章程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并有律师进行现场见证。

十、股东大会通过或否决的决议

（一）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报告事项：

1. 关于《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2022 年发展战略规划实施情况评估及战略规划修订情况》的报告；

2. 关于《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主要内容的报告。

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的事项：

1. 关于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2. 关于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变更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项目》的议案。

（二）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报告事项：

1. 关于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审计工作情况的报告；

2. 关于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3. 关于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授权情况的报告；

4. 关于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管部门监管意见和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

5. 关于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权管理情况的报告；

6. 关于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主要股东评估情况的报告；

7. 关于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的报告；

8. 关于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支持“三农”和小微企业实施情况及 2022 年工作计划的报告；

9. 关于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其成员 2021 年度履职评价的报告；

10. 关于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及其成员 2021 年度履职评价的报告；

11. 关于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21 年度履职评价的报告。

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的事项：

1. 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议事规则（2022 年版）》的议案；

2. 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总结及 2022 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4. 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的议案；
5. 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2 年版）》的议案；
6. 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22 年版）》的议案；
7. 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2022 年版）》的议案；
8. 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9. 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0. 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金分红方案》的议案；
11. 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经营计划和财务收支预算报告》的议案。

（三）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的事项：

1. 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审计后）》的议案；
2. 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金分红方案（审计后）》的议案；
3. 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审计后）》的议案；
4. 审议《英德农商银行关于 2022 年度经营计划和财务收支预算的报告（审计后）》的议案；
5. 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选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项目》的议案；

6. 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
7. 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
8. 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2022 年版）》的议案；
9. 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选举办法（2022 年版）》的议案；
10. 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2022 年版）》的议案；
11. 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工作制度（2022 年版）》的议案；
12. 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外部监事制度（2022 年版）》的议案；
13. 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监事选举办法（2022 年版）》的议案；
14. 关于选举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5. 关于选举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股权董事的议案；
16. 关于选举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外部监事的议案；
17. 关于选举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权监事的议案。

报告事项：

1. 关于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董事选举情况的报告；
2. 关于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监事选举情况的报告。



第四章 党委委员、董监高成员、员工和机构情况

一、党委委员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党内职务	学历/学位	任职日期
吴志敏	男	英德农商行党委委员、书记	本科	2019.8.15 至今
朱国柱	男	英德农商行党委委员、副书记	本科	2019.8.15 至今
麦伟洪	男	英德农商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本科	2019.8.15 至今
邓卫贤	男	英德农商行党委委员	本科	2019.8.15 至今
鄢宏开	男	英德农商行党委委员	硕士	2019.8.15 至今
王合贵	男	英德农商行党委委员	硕士	2019.8.15 至今
李雨田	男	英德农商行党委委员	硕士	2020.2.27-2022.10

二、董事基本情况

2022年11月9日，英德农商银行完成“两会一层”换届工作，至2022年末，英德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共15名，其个人主要情况如下：

（一）换届前后均为董事的人员10名

1. 吴志敏，男，汉族，1976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政工师职称，中共党员。1996年9月参加工作，先后担任过信贷员、分社负责人、信贷部副经理、信用社主任、联社副主任、联社理事长、党委书记、董事长等职务。现任任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持有本行股份32,541股、持股比例0.0043%，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 朱国柱，男，汉族，1968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政工师职称，中共党员。1990年3月参加工作，先后担任过记账员、稽核员、信贷员、副主任、主任、党委副书记、行长等职务。现任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行长，持有本行股份232,119股、持股比例0.0305%，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3. 邓卫贤，男，汉族，1972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政工师职称，中共党员。1994年1月参加工作。先后担任过记账员、稽核员、副股长、部门副经理、部门经理、联社副主任等职务。现任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行长，持有本行股份192,505股、持股比例0.0253%，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4. 鄢宏开，男，汉族，1975年4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职称，中共党员。1995年8月参加工作。先后担任钢铁厂计控站任技术员，信用社办事员、副科长、副经理（主持全面工作）、经理、联社副主任等职务。现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行长，持有本行股份139,997股、持股比例0.0184%，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5. 王合贵，男，汉族，1982年10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职称，中共党员。2003年12月参加工作。曾在信用社担任记帐员、出纳员、办事员、经理助理等职务，在农商银行任副总经



理（主持工作）、总经理、营销总监等职务。现任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行长，持有本行股份 1,237 股、持股比例 0.0002%，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6. 李清全，男，汉族，1982 年 4 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2008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清远人行科员、副科长。现为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为该公司（持有本行股份 75,878,661 股，持股比例 9.97%）委派到本行的董事，其本人未持有本行股份。

7. 成奕羽，男，汉族，1985 年 6 月出生，广东清远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中级银行业专业人员职业资格。2010 年 12 月参加工作，2010 年 12 月至 2018 年 8 月先后任清新联社浸潭信用社综合柜员、浸潭信用社客户经理、办公室综合文秘、改制专责小组改制专员、办公室经理助理、改制办公室经理助理；2018 年 8 月至 2021 年 3 月，先后任清新农商银行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助理、办公室总经理助理、办公室经理、办公室副总经理、董事会办公室副总经理；现任清新农商银行三坑支行副行长。为该公司（持有本行股份 59,078,662 股，持股比例 7.76%）委派到本行的董事，其本人未持有本行股份。

8. 林玉沂，男，汉族，1973 年 1 月生，高中学历，群众。1993 年 7 月参加工作，先后在英德市柏顺贸易有限责任公司、英德市祥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工作。现为英德市祥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行股份 58,422,233 股，持股比例 7.67%）委派到本行的董事，其本人未持有本行股份。

9. 邓卓，男，汉族，1974 年 11 月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97 年 11 月至今在英德市白石窑水电厂（现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工作，先后任检修车间机械班副班员、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为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行股份 51,509,640 股，持股比例 6.77%）委派到本行的董事，其本人未持有本行股份 111,013 股、持股比例 0.0146%。

10. 杨清，男，汉族，1957 年 6 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曾作为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在江西进贤；大学毕业后在江西财经大学、佛山大学工作，担任过系主任、财务处长等职务；现为华南师范大学教授、中山农商行独立董事、英德农商银行独立董事。持有本行股份 105,000 股，持股比例 0.014%。

（二）换届后新选举的董事 5 名

11. 陈文钊，男，汉族，1964 年 10 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3 年 7 月至 1985 年 9 月在英德市望埠初级中学任教。1987 年 7 月至 1993 年 7 月在英德市第二中学任教副教导主任。1993 年 7 月至 2005 年 7 月在工商银行英德市支行工作（副行长）。2005 年 7 月至今在英德市狮子口水电有限责任公司工作（常务副总经理）。本人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份 37996 股，股份占比 0.005%。

12. 黄俊武，男，汉族，1972 年 9 月生，本科学历，民建会员。1996 年 7 月至 2002 年 2 月在肇庆蓝带啤酒卢堡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2002 年 3 月至 2004 年 4 月在肇庆市显邦电子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04 年 5 月至 2005 年 12 月在广州市龙宇电子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06 年 1 月至 2007 年 8 月在清远市建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07 年 9 月至今在清远市中衡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所（普通合伙）任所长，兼任清远市中和财税服务有限公司监事。本人未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份。

13. 许林，男，汉族，1984年11月生，管理学博士，中共党员。2011年6月于华南理工大学博士毕业后留校任教至今，先后任讲师、副教授，金融系副主任、教授、院长助理。2017年至2018年在广东股权交易中心兼职担任财务顾问。2018年12月至2019年12月，英国杜伦大学（Durham University）访问学者（国家公派）。2019年入选广州高层次金融专业人才。现任华南理工大学经济与金融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院长助理、广东省特色新型智库“跨境金融创新研究中心”副主任。本人未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份。

14. 蒋岩波，男，汉族，1966年10月生，经济学博士，中共党员。1989年至今，一直在江西财经大学（原江西财经学院）从事经济法学的教学和研究工作，2002年晋升教授职称。历任法学院（原经济法系）教研室副主任、主任行政职务，1997年以来担任法学院副院长职务十二年。2009年7月至2016年1月担任江西财经大学图书馆馆长。现为江西财经大学法学院专职教师，博士生导师。兼任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董事，在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非执行董事。本人未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份。

15. 严帅，男，汉族，1986年8月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2010年4月至2017年9月起在广东正鑫律师事务所先后任实习律师、执业律师。2014年9月至今，担任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2017年9月创立广东瑞鹭律师事务所，担任主任职务。2020年8月至今，担任第五届清远市律师协会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委员会主任职务。2020年8月受聘为第五届清远市律师协会民营企业法律服务专业委员会委员。2020年12月受聘为深圳英德商会副秘书长。2020年12月担任广东瑞鹭律师事务所党支部书记。2021年1月受聘为英德市市委、市政府法律顾问。2021年6月受聘为清远市律师协会副秘书长。2021年8月受聘为清远市乡村振兴专家服务队专家。2021年12月受聘为清远市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专业人员。2022年4月担任广东省律师协会党建工作委员会委员、广东省律师协会文化传媒与体育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2022年6月担任清远市人民监督员职务。2022年9月担任广东营商环境研究院筹办小组成员。本人未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份。

说明：因换届原因，陈文钊、黄俊武、许林、蒋岩波、严帅等5名董事的任职资格尚待监管部门批复。

（三）换届后不再担任董事的人员5名

12. 王铁林，男，汉族，1963年4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86年参加工作，曾在北京林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任教、深圳三九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赛博韦尔软件产业园有限公司、深圳国华盛投资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等职务。现为广东金融学院会计学教授、阳江农商银行独立董事、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本行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未持有本行股份。

13. 李美容，女，汉族，1971年7月生，本科学历，群众。1989年9月参加工作。曾在创业供销公司、会计师事务所、水泥厂、清远市工商银行工作。现任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职工监事，为该公司（持有本行股份75,578,662股，持股比例9.93%）委派到本行的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其本



人未持有本行股份。

14. 刘原忠，男，汉族，1960年10月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曾在英德县城郊农场马口分厂任知青、武汉空军87219部队服兵役，曾在中国工商银行英德市支行工作。现任英德市小北江架桥石水电有限公司经理、法定代表人，为该公司（原本行主要股东，持有本行股份59,078,662股，持股比例7.76%）委派到本行的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其本人未持有本行股份。

15. 邓毅宏，男，汉族，1971年8月生，本科学历，群众。1993年开始参加工作，历任英德市艺青英石旅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职务。现为英德市艺青奇石园林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曾任本行的第一届董事会董事。持有本行股份5,555,812股，持股比例0.73%。

16. 易振华，男，1971年12月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96年7月参加工作。曾在英德市宝晶宫碧落洞文化旅游管理区工作办公室等政府部门工作，担任过副主任、镇长、镇委书记，曾在珠海市石博园旅游有限公司等企业工作，担任过总经理、董事长等职务。现任广东英九庄园绿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曾任本行的第一届董事会董事。持有本行股份751,109股、持股比例0.0987%。

三、监事基本情况

2022年11月9日，英德农商银行完成“两会一层”换届工作，至2022年末，英德农商银行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共9名，其个人主要情况如下：

（一）换届前后均为监事的人员6名

1. 麦伟洪，男，汉族，1972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职称，中共党员。1995年7月在中国银行清远分行参加工作，曾挂职云南省楚雄州武定县县长助理，先后在招商银行任科员、经理助理；在信用社任办事员、部门经理、联社副主任、纪委书记、党委委员。现任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未在其他单位任职。持有本行股份340,420股、持股比例0.0447%。

2. 张培红，男，汉族，1968年4月出生，政工师，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9年11月参加工作，先后任信用社信贷员、副主任、主任、部门经理等职务。现任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监事会办公室副总经理，未在其他单位任职。持有本行股份220,997股、持股比例0.029%。

3. 赖志忠，男，汉族，1970年8月生，高中学历，中共党员。1989年3月至1991年12月在32417部队服役；曾在英德县农机局工作，现经营电站、兰花种植，现任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监事，持有本行股份654,917股、持股比例0.086%。

4. 谭永强，男，汉族，1972年4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90年1月参加工作，先后在英德县华侨大厦、英德市中国旅行社、英德市英州旅行社工作，曾任英德农信社理事会理事。现任英德市乐途旅行社总经理、英德市足球协会副主席、英德农商银行监事，持有本行股份16,207股、持股比例0.0021%。

5. 邓叶林，女，汉族，1982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群众。2006年7月参加工作，现任英德市职业技术学校教师、英德农商银行外部监事，未持有本行股份。

6. 林立作，男，汉族，1981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群众。2005年3月参加工作，现任英德农商银行外部监事、广东烟草清远市有限公司英德分公司客户经理，未持有本行股份。



（二）换届后新选举的监事 3 名

7. 范方玉，女，汉族，1976 年 7 月出生，政工师，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95 年 12 月参加工作，先后任信用社记账员、综合柜员、副经理、主任、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监事会办公室总经理，未在其他单位任职。持有本行股份 366,810 股、持股比例 0.05%。

8. 何文孟，男，汉族，1975 年 10 月生，中技学历，群众。先后在花都水泥厂、英德市华南计算机公司、英德市信德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个体经营等工作。现任英德市英健体育运动有限公司监事、英德农商银行监事，持有本行股份 1,311 股、持股比例 0.0002%。

9. 华夏颖，女，汉族，1976 年 5 月出生，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群众。先后在英德市磷肥厂、东莞市东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广东移动通讯公司英德分公司任财务。现为广东移动通讯公司英德分公司任财务、英德农商银行外部监事，未持有本行股份。

（三）换届后不再担任监事的人员 1 名

10. 莫桂清，女，汉族，1984 年 4 月出生，经济师，本科学历，中共党员。2008 年 8 月参加工作，先后任信用社记账员、综合柜员、信贷资料员、授权岗、网点负责人、办事员、经理等职务。全面风险管理与合规部副经理，未在其他单位任职。曾任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监事、持有本行股份 39,779 股、持股比例 0.0052%。

11. 朱照法，男，汉族，1986 年 7 月出生，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民主同盟党员。先后在英德市海螺国际大酒店、英德市中医院任会计。现为英德市中医院主办会计，曾任英德农商银行第一届外部监事，未持有本行股份。

四、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至 2022 年末，英德农商银行高级管理人员共 8 名，其个人主要情况如下：

1. 朱国柱。详见本章第二点“董事基本情况”。

2. 邓卫贤。详见本章第二点“董事基本情况”。

3. 鄢宏开。详见本章第二点“董事基本情况”。

4. 王合贵。详见本章第二点“董事基本情况”。

5. 廖潇哲，男，汉族，1986 年 2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审计师、会计师职称，中共党员。2009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任信用社综合柜员，部门办事员、经理助理（主持工作）、总经理助理（主持工作）、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普惠金融部总经理。持有本行股份 300,447 股、持股比例 0.0394%。

6. 郭二妹，女，汉族，1984 年 11 月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经济师职称，中共党员，2009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在信用社担任综合柜员、会计兼信贷审查岗、综合员、报账员、会计主管、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持有本行股份 56,292 股、持股比例 0.0074%。

7. 谭夏媚，女，汉族，1986 年 5 月出生，本科学历，审计师、经济师职称，中共党员。2009 年



7月参加工作，曾在信用社担任过综合柜员、信贷资料员、综合员、报账岗、网点负责人、办事员、经理助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支行副行长等职务。现任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持有本行股份 197,558 股、持股比例 0.0260%。

8. 赖美丽，女，汉族，1986 年 4 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2009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在信用社担任过综合柜员、办事员、经理助理、经理助理（主持工作）、总经理助理（主持工作）、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现任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与合规部总经理，持有本行股份 71,059 股、持股比例 0.0093%。

五、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人员变动情况

（一）董事会及其下设专业委员会变动情况

1. 董事会变动情况。

（1）本行原主要股东英德市小北江架桥石水电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7 日将其持有的本行股份全部转出，该公司不再持有本行股份。该公司委派到本行的董事刘原忠先生（改制时由筹建工作小组提名）于 2022 年 8 月 1 日向我行书面申请辞去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和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职务。

（2）本行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完成“两会一层”换届工作，换届后，原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王铁林不再继续担任本行独立董事，股权董事李美容（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派到本行）、股权董事易振华、股权董事邓毅宏不再担任本行股权董事。

（3）本行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完成“两会一层”换届工作，会上选举黄俊武、许林、蒋岩波、严帅等 4 名同志为独立董事，陈文钊等 1 名同志为股权董事，至报告期末，上述董事的任职资格尚待监管批复。

2. 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变动情况。

专业委员会名称	变动时间	变动内容
战略规划委员会	2022 年 11 月 10 日	委员朱国柱、成奕羽、邓卓、易振华、李清全、王铁林调整为朱国柱、成奕羽、邓卓、李清全
股东权益保障委员会	2022 年 11 月 10 日	委员鄢宏开、王合贵、王铁林、成奕羽调整为鄢宏开、成奕羽
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	2022 年 11 月 10 日	委员王铁林、成奕羽、朱国柱、王合贵调整为朱国柱、王合贵
审计委员会	2022 年 11 月 10 日	委员王铁林、邓卫贤调整为王合贵、邓卫贤
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2 年 11 月 10 日	主任委员王铁林调整为杨清；委员邓卫贤、鄢宏开、王合贵、杨清调整为邓卫贤、鄢宏开
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2 年 11 月 10 日	委员易振华、李美容、王合贵、刘原忠调整为易振华、李美容、王合贵、鄢宏开；委员易振华、李美容、王合贵、鄢宏开调整为邓卓、鄢宏开；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2 年 11 月 10 日	委员鄢宏开、邓毅宏、林玉沂、刘原忠调整为鄢宏开、邓毅宏、林玉沂、王合贵；委员鄢宏开、邓毅宏、林玉沂、王合贵调整为王合贵、林玉沂；

（二）监事会及其下设专业委员会变动情况

1. 监事会变动情况。



(1) 本行第一届监事会监事朱照法因工作原因，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换届后不再担任监事会监事、监事会审计与监督委员会委员。

(2) 本行第一届监事会监事莫桂清因工作原因，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换届后不再担任监事会监事、监事会审计与监督委员会委员、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3) 经 2022 年 11 月 9 日召开的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本行聘任范方玉、何文孟和华夏颖三位同志为本行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2. 监事会专业委员会变动情况。

专业委员会名称	变动时间	变动内容
提名委员会	2022 年 11 月 9 日	调整后为：主任委员林立作；委员赖志忠、何文孟、范方玉、张培红
审计与监督委员会	2022 年 11 月 9 日	调整后为：主任委员邓叶林；委员华夏颖、谭永强、范方玉、张培红

(三) 高级管理层变动情况

1. 根据省联社人事调动的有关通知，2022 年 11 月 9 日，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不再续聘李雨田同志为本行高级管理人员，其担任的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的职务自然免除。

2. 因本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姚伟芳退休，2022 年 1 月 30 日，本行免去姚伟芳同志英德农商银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职务。经行长提名、本行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清远监管分局任职资格核准，本行于 2022 年 1 月 30 日聘任郭二妹同志为英德农商银行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3. 因本行业务发展需要，2022 年 2 月 18 日，本行免去郭清桥同志英德农商银行全面风险管理与合规部总经理职务。经行长提名、本行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清远监管分局任职资格核准，本行于 2022 年 5 月 9 日聘任赖美丽同志为英德农商银行全面风险管理与合规部总经理。

4. 经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并报备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清远监管分局同意，本行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聘任吴志敏同志为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聘任朱国柱、邓卫贤、鄢宏开、王合贵、林玉沂、李清全、成奕羽、邓卓、杨清 9 位同志为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聘任廖潇哲同志为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秘书；聘任谭夏媚同志为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负责人；聘任郭二妹为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计财部门负责人；聘任赖美丽为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规部门负责人。

六、年度薪酬情况

(一) 薪酬管理组织

本行股东大会负责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董事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并负责



向股东大会提出董事报酬事项。董事会下设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负责审议全行的薪酬管理制度及政策，拟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向董事会提出薪酬方案的建议，并监督方案的实施。监事会负责对全行薪酬管理工作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党委会负责研究决定本行薪酬和奖金分配管理的原则；经营管理层（行长办公会）负责拟订本行薪酬调整方案；职工代表大会负责审议薪酬福利政策、绩效考核办法等涉及员工薪酬的政策。

人力资源部作为薪酬的统筹管理部门，负责薪酬制度建立、薪酬绩效的核算发放、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企业年金等福利的核定缴交、绩效考核组织落实等工作；计划财务部作为薪酬的会计核算部门，负责薪酬、绩效、福利的支付核算；各业务部门根据需要配合做好本条线绩效考核及奖励方案的制定等薪酬绩效管理相关工作；全面风险管理与合规部负责监督各层级是否依照薪酬制度规定开展工作；审计部负责对薪酬绩效工作开展审计监督。

（二）薪酬管理原则

本行薪酬管理的基本原则包括：工资总额管理原则，以岗定薪、按劳取酬原则，市场定位、关键人才倾斜原则，公平监督原则。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浮动工资、加班工资、绩效工资、津贴、节日慰问金等其他与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行绩效考核遵循“按劳取酬、多劳多得”的原则，实行平衡计分卡“双百分制”考核，分别设置业绩评价管理计分卡和合规内控管理计分卡，促进业务发展与风险防控有机统一和相互匹配。

（三）薪酬支付情况

本行按规定参加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计划。根据有关规定和合约，社会保险费及公积金按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过有关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为保障和提高职工退休后的待遇水平，调动职工的劳动积极性，建立人才长效激励机制，增强本行的凝聚力，促进单位健康持续发展，2022年本行为员工缴纳企业年金和购买商业补充医疗保险、意外保险、重大疾病保险等，在符合管理规定及财务承受能力范围内，提高员工福利水平。本行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自愿退出工作岗位休养的员工即接受内部退养协议的员工支付辞退福利。

2022年度，本行列支在岗在编职工工资14106.84万元，其中基本工资支出3943.75万元，浮动支出（包括绩效及专项奖励）9292.73万元，其他薪酬870.36万元。支付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商业保险等福利支出合计4896.45万元，对高级管理人员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员工的绩效实行延期支付，延期支付比例分别达到50.1%、40.1%，延期支付期限为3年，2022年计提薪酬延期支付总额为1538.42万元。

根据相关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本行综合考虑董、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担的责任、所需的专业知识、投入时间以及行业内平均水平等因素向其发放薪酬。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人员的绩效薪酬根据履职评价和考核结果确定。报告期内，本行支付给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含董事长、职工董事、非执行董事、外部监事、职工监事、经营管理层、财务负责人、审计负责人及合规负责人等）薪酬合计1121.1万元，其中属于广东农信系统干部管理权限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在省联社指



导限额内列支，合计 820.76 万元。

七、员工基本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共有在职职工 641 人。具体情况如下：

（一）按教育程度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总人数比例
研究生及以上	7 人	1.09%
本科	545 人	85.02%
专科	84 人	13.11%
高中（中专）及以下	5 人	0.78%
合计	641 人	100%

（二）按专业技术职务划分

专业技术职务	人数	占总人数比例
高级职称	3 人	0.47%
中级职称	92 人	14.35%
助理级职称	90 人	14.04%
员级职称	29 人	4.52%
无职称	427 人	66.62%
合计	641 人	100%

（三）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段	人数	占总人数比例
30 岁及以下	156 人	24.34%
31 岁-35 岁	134 人	20.90%
36 岁-45 岁	169 人	26.36%
46 岁-55 岁	161 人	25.12%
56 岁及以上	21 人	3.28%
合计	641 人	100%



第五章 法人治理情况

一、报告期末组织架构

详见附件。

二、法人治理总体评价

英德农商银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建立了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在内的“三会一层”法人治理结构，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职责，并明确将党的领导与现代公司治理的有机融合，不断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独立运作、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党的领导与现代公司治理有机融合的各项机制。一是明确将党的领导与现代公司治理的有机融合作为公司治理的完善方向。将党建工作写入章程，明确党委对“三重一大”事项的决策制度，制定了党委会前置研究经营管理事项清单和党委会研究决策事项清单，发挥党委的政治核心与领导核心作用。二是将完善章程和重要议事规则作为公司治理的基础工作。2022年，英德农商银行组织修订完善了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的基础性制度。三是将强化股东股权管理作为公司治理的重要抓手。2022年，修订、完善股东股权管理、股权操作规程等办法，制定了大股东及主要股东评估管理办法、大股东权利义务清单和负面行为清单，进一步完善股东股权管理制度体系。四是将关联交易管理作为完善公司治理的重点。2022年英德农商银行根据最新监管要求，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同时，持续加强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管理，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开展关联交易的专项审计，加强对关联交易的监督。五是将信息披露作为完善公司治理的重要约束力。对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的内容进行逐步规范和完善，同时加大了临时信息披露的力度，充分保障各利益相关方的利益。六是将关键管理人员的履职提升作为完善公司治理的重要推动力。2022年，英德农商银行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方针政策，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等法律和监管要求，董事、监事及高管层能够严格按照英德农商银行章程等规定，认真履职，英德农商银行的发展质效实现新提升。七是将企业文化作为公司治理长期努力的方向。英德农商银行积极推进企业文化建设，并制定企业文化手册，以“成为区域领先的，股东放心、客户称心、员工安心的精品银行”为企业愿景，以“德行成就企业、德行成就客户、德行成就自己”为企业核心价值观，以“同心同德 德行致远”为核心理念的企业文化核心理念，努力发扬“立德立行 砺行致远”企业精神，践行“助力中小微、三农持续发展及城乡居民美好生活”企业使命。

（一）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1）决定本行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支农支小发展战略方向；（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4）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5）审议批准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6）审议批准本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7）对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8）对本行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9）对本行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本行公司形式作出决议；（10）修改本章程；（11）对本行上市作出决议；（12）审议批准股



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13）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方案；（14）依照法律规定对收购本行股份作出决议；（15）对聘用或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16）审议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章程和其他内部制度的规定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固定资产投资、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资产收购或处置、资产抵押、委托他人管理本行资金或其他资产等事项；（17）审议单独或者合并持有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以上的股东的提案；（18）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19）审议批准本行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20）听取监事会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监事职责的评价报告；（21）审议批准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者本章程规定的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本行严格按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本行建立健全了股东上下沟通的有效渠道和机制，积极听取股东的意见和建议，确保股东对本行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2022 年，共召开股东大会 3 次（含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听取 15 项工作报告、审议通过 30 项议案。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和章程的规定，确保所有股东对本行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股东大会聘请了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董事会

1. 董事会职责。董事会既是本行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又经营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承担本行经营和管理的最终责任，依法行使下列职权：（1）召集股东大会会议，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3）制定本行发展战略以及绿色信贷、支农支小、金融创新、消费者权益保护专项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决定本行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4）制定本行关于支农支小发展战略及工作方案，监督、检查高级管理人员对支农支小发展战略的落实和执行情况；（5）制订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6）制订本行的风险资本分配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7）制定资本规划，承担资本管理最终责任，制订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上市的方案；（8）制订本行重大收购、收购本行股份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本行公司形式的方案；（9）依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本行章程和其他内部制度规定的权限，决定本行的对外投资、资产购置、资产处置与核销、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关联交易、数据治理、委托他人管理本行资金或其他资产等事项；（10）决定本行重大关联交易，但本行章程另有规定的除外；（11）决定本行内部管理机构设置；（12）根据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的建议，决定聘任或者解聘本行行长、董事会秘书及其报酬事项；根据行长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本行副行长、行长助理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报酬事项；（13）制定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14）对本行全面风险管理以及合规经营、内部审计体系以及内部审计的独立性和有效性、流动性风险管理、声誉风险管理、并表管理等细项风险管理及消费者权益保护等重点工作承担最终责任；（15）建立风险管理文化，制定本行全面风险管理政策，制定风险容忍度、风险偏好、内部控制、声誉风险、金融创新风险管理、案件风险管理等相关风险管理制度，并作为本行风险管理的重要内容；（16）制订章程修改方案，制订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批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17）提请股东大会聘用



或者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18）负责本行信息披露，并对本行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19）决定包括本行行长、副行长、行长助理、董事会秘书等在内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职责；（20）监督高级管理人员有效履行管理职责；（21）听取本行行长的工作汇报并检查行长的工作；（22）董事会应当建立督促机制，确保管理层制定各层级的管理人员和业务人员的行为规范及工作准则，并在上述规范性文件中明确要求各层级员工及时报告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规定具体的条款，建立相应的处理机制；（23）董事会应建立信息报告制度，要求高级管理层定期向董事会、董事报告本行经营管理事项，应对下列事项作出规定：1. 向董事会、董事报告信息的内容及其最低报告标准；2. 信息报告的频率；3. 信息报告的方式；4. 信息报告的责任主体及报告不及时、不完整应当承担的责任；5. 信息保密要求；（24）定期评估并完善本行公司治理；（25）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26）建立本行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27）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28）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行章程规定应当由董事会行使的其他职权。

2. 董事会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2022 年 11 月 9 日，英德农商银行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至 2022 年末，本行董事会由 15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5 人、职工董事 5 人、股权董事 5 人，因换届原因，有 4 名独立董事和 1 名股权董事任职资格尚待监管部门批复，暂未履职）。报告期内，董事会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全体董事能认真出席会议并审议各项议案，勤勉尽职，有效发挥决策作用，维护全体股东和本行整体利益。2022 年，本行召开董事会会议 9 次，听取报告 37 份，审议议案 126 份，所有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3.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本行董事会下设 7 个专门委员会，分别是：战略规划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股东权益保障委员会、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等。各专业委员会均能按照规定认真组织召开会议，有效发挥了专业职能作用。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委员会共召开了 36 次会议，为董事会决策提供参考。

4. 独立董事工作情况。2022 年，本行有获得监管批复任职资格的董事分别是第一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杨清、王铁林，第二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杨清。本行独立董事能够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以及《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从维护本行利益和可持续发展角度出发，勤勉尽责，积极履职，依法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积极为本行公司治理、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客观独立地对审议事项作出判断或决策，发表独立意见，与其他董事共同保障董事会职能的科学、高效发挥。具体履职情况如下：

◆杨清

（1）担任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情况。第一届董事会，杨清任本行董事会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主任委员、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股东权益保障委员会委员；第二届董事会，杨清任本行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主任委员。



(2) 出席会议情况。2022 年期间，应出席董事会次数 9 次，亲自出席会议 9 次，委托其他独立董事出席会议 0 次，出席率 100%；应出席股东大会 3 次，亲自出席会议 3 次，出席率 100%；出席董事会下设各专业委员会合计 23 次。

(3) 履职情况。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杨清能够对本行重大关联交易、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利润分配方案等重大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在本行工作时间 33 天，为本行工作的时间及出席会议比例均达到本行章程及有关制度的规定。

◆王铁林

(1) 担任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情况。第一届董事会，王铁林任本行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规划委员会委员、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委员。

(2) 出席会议情况。2022 年期间，应出席董事会次数 7 次，亲自出席会议 7 次，出席率 100%；应出席股东大会 3 次，亲自出席会议 3 次，出席率 100%；出席董事会下设各专业委员会合计 27 次。

(3) 履职情况。独立董事能够对本行重大关联交易、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利润分配方案等重大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在本行工作时间 30 天，为本行工作的时间及出席会议比例均达到本行章程及有关制度的规定。

(三) 监事会

1. 监事会职责。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并依法行使下列职权：(1) 对董事会编制的本行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2) 检查本行财务，并对并表管理情况进行监督；(3)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本行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4) 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本行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5) 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及质询，向股东大会报告履职评价结果，并按规定报送监管机构；(6) 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战略管理、经营决策、财务管理、薪酬管理、资本管理、内部控制、全面风险管理、流动性风险管理、合规管理、案防工作、三农金融服务、关联交易等重点工作职责履行情况进行监督评价，按规定向股东大会报告，按规定审议相关审计报告，并指导本行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7)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8) 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9) 代表本行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交涉或者依照《公司法》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10) 发现本行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本行承担；(11) 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本行实际的发展战略；(12) 定期对董事会制定的发展战略的科学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评估，形成评估报告；(13) 对董事的选聘程序进行监督；(14) 对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提出监事的薪酬（津贴）安排；(15) 监督本行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支农支小发展战略的制定、落实及执行情况，必要时可向股东大会汇报；(16) 定期与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沟通本行情况；(17) 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章程规定应当由监事会行使的其他职权。



2. 监事会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本行监事会由 3 名职工监事、6 名非职工监事组成，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全体监事均能认真出席会议并审议各项议案，勤勉尽职，有效发挥监督作用，维护全体股东、存款人和本行整体利益。2022 年，本行召开监事会 8 次，审议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议事规则（2022 年版）》等 47 项议案。

3. 监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监事会下设审计与监督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等 2 个专业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均能按照规定认真组织召开会议，有效发挥了专业职能作用。

（四）高级管理层

1. 高级管理层职责。高级管理层是本行的执行机构，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1）主持本行的经营管理工作，包括行政管理以及财务、人力、风险等经营管理专业领域的各项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2）组织实施本行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3）积极推进并落实本行董事会制定的关于支农支小发展战略；（4）拟订本行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5）拟订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6）制定本行的具体规章；（7）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本行副行长、行长助理、财务负责人、内审负责人、合规负责人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8）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员；（9）本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2. 高级管理层基本情况。报告期末，本行高级管理层由 1 名行长、3 名副行长组成，总行行长受聘于董事会，对本行日常经营管理全面负责，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并接受监事会的监督，组织领导本行各项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副行长协助行长开展工作。本行实行一级法人管理体制，分支机构不具有法人资格，在总行的授权范围内依法开展业务，其民事责任由总行承担。

3. 高级管理层专业委员会情况。高级管理层下设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采购管理委员会、财务管理委员会、不良资产管理委员会、授信审批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业务连续性管理委员会等 8 个专业委员会，各委员会按照相关职能独立运作。

二、部门及分支机构设置

（一）党组织设置

报告期末，本行设党委 1 个、纪委 1 个，党委下设党委办公室（与董事会办公室合署办公）、组织部（与人力资源部合署办公），纪委下设纪委办公室，在各支行（营业部）及各部门共设 16 个党支部。

（二）部门设置

报告期末，本行设 11 部 4 室 3 中心，分别为：办公室、工会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与党委办合署办公）、监事会办公室、资产保全部、授信管理部、普惠金融部、会计结算部、计划财务部、人力资源部、安全保卫部、信息科技部、行政管理部、全面风险管理与合规部、审计部、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小企业专营中心、三农贷款专营中心。

（三）分支机构设置

报告期末，本行共有营业网点 48 个，其中：总行营业部本部 1 个、支行 12 个、分理处 35 个。

三、激励约束机制



报告期内，本行修订完善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考核办法（2022年版）》等激励约束相关制度，按照现代金融企业的标准建立、完善规范合理的薪酬制度体系以及科学、长效的激励机制，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平衡当期与长期、风险与收益的关系。

2022年本行稳步推进绩效管理体系改革进程，持续强化绩效考核对经营管理的导向作用，结合实际情况制定2022年度绩效考核方案并跟踪实施效果。一方面坚持风险防控与业务发展两手抓的考核原则不变，始终坚持风险防控与业务发展有机统一，避免激励过度导致的风险损失；另一方面调整岗位考核中各考核模块的占比，进一步调动各岗位“动起来”，主动作为，走出“等靠要”。根据考核需要，调整各考核模块的绩效资源分配，将绩效资源向激励重点倾斜，同时优化绩效分配方式，在总行直接考核到岗的同时，给予各支行充分的管理抓手，推动团队协作与个人能力发挥齐头并进。

2022年，本行从严落实末位淘汰机制，严谨开展干部提拔任用工作，科学开展年度考核并表彰先进，合规开展招聘工作以充实人员队伍，组织人才选拔，展现员工特长，同时加强员工行为管理监督管理能力，提升风险防御能力。为进一步拓宽员工教育培养和实践锻炼的渠道，推动青年员工在多条线、多岗位锻炼中磨练意志、开阔视野、积累经验、增长才干，实现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良性互动，营造“青春有志、不负党恩”的企业文化氛围，结合本行经营工作需要和员工知识结构情况，我行在2022-2024年期间实施“金鹰工程”。“金鹰工程”以“明确目标、制定计划、补齐短板、提升素质、共同成长”为指导思想，在党建、团建工作的基础上，全面推动经理级、副经理级员工和青年员工的素质教育，以战略眼光培养一专多能的青年人才，为中层梯队建设储备人才资源。

四、信息披露

本行制定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2022年版）》，并指定董事会办公室统一汇总、整理后，由董事会秘书进行审查，之后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进行审核并提交董事会批准定期报告，由董事会负责信息披露。

1. 定期信息披露。报告期内，本行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省联社信息披露制度及本行章程的规定，于2022年4月29日通过营业网点、微信公众号披露了2021年度报告，并将定期报告在本行公司网站披露。

2. 临时信息披露。2022年期间，本行通过微信公众号分别发布了《关于召开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英德农商银行2021年度股份分红公告》《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及监事会换届的公告》等临时信息披露公告，并将相关临时披露信息在本行公司网站披露。

本行能够根据有关制度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做好重大事项定期、临时信息披露公告，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第六章 经营管理层报告

一、2022 年经营发展情况

截至 2022 年末，本行资产总额 2,764,097.75 万元，比年初增加 171,379.82 万元，增幅 6.61%；负债总额 2,489,743.35 万元，比年初增加 140,513.96 万元，增幅 5.98%；所有者权益 274,354.40 万元，比年初增加 30,865.86 万元，增幅 12.68%。各项存款余额 2,325,067.61 万元，比年初增加 125,608.14 万元，增幅 5.71%；各项贷款余额 1,460,022.22 万元，比年初增加 91,670.49 万元，增幅 6.70%；存贷比例(调整后)61.07%，不良贷款余额 18,061.60 万元，不良贷款率 1.24%，资本充足率 21.79%，拨备覆盖率 300.58%。

2022 年实现财务总收入 103,148.97 万元，同比增加 2,490.94 万元，增幅 2.47%；财务总支出 66,989.75 万元，同比增加 5,542.59 万元，增幅 9.02%；当年提取资产减值准备 4099.47 万元，经营利润 40,258.70 万元，同比下降 2,041.53 万元，净利润 29,700.55 万元，同比下降 1,541.83 万元。

二、行长办公会情况

本行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行长负责制，行长办公会作为本行的经营管理决策形式，负责决策各项经营管理工作，同时接受监事会的监督。副行长协助行长工作，对行长负责，根据分工职责，按照行长授权，落实抓好分管的工作，并向行长报告分管工作的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行长办公会召开 18 次会议，审议、审阅了《关于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好德学堂”培训计划的议案》等 164 个事项。

三、经营管理层下设各类委员会情况

报告期内，经营管理层下设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采购管理委员会、财务管理委员会、不良资产管理委员会、授信审批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业务连续性管理委员会等 8 个专业委员会，各委员会按照相关职能独立运作。

（一）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召开 13 次会议，审议了 2022 年第二季度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情况报告、英德市自然资源局有关账户特殊利率议价申请事项、处置下太分理处旧网点闲置资产、修订“普惠贷”贷款业务管理办法（2022 年第三版）》、申请 30,000 万元支农再贷款事项、调整存款挂牌利率、修订服务价目表（2023 年版）事项等 57 项议案。

（二）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内，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 15 次会议，审议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金业务风险限额管理办法（2022 年版）》《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风险偏好陈述书》等 27 个事项。

（三）采购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内，采购管理委员会召开 24 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英德农商银行 2022 年网格化营销软件服



务公司邀请招标的议案、关于 2022 年电气安全智能监测系统平台服务与维保服务合作方案的议案、关于英德农商银行总行办公室改造工程项目采购方案的议案、关于英德农商银行 2022 年员工体检项目采购方案等 75 项议案。

（四）财务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内，财务管理委员会召开 27 次会议，审议了冠名乡村新闻官大赛费用预算事项、大堂保安及钟点工抗洪救灾慰问费用事项、营业网点复工复产采购电子设备费用预算事项、审议湓湖山庄抵债资产处置金额账务处理事项、审议申请 2023 年纸硬币自助兑换设备运维服务费事项等 171 项议案，并按相关规定，将审议捐赠大洞学校热水供应系统事项、普惠金融户户通费用预算事项、北头分理处新址租金事项、英德农商行总行办公室改造装修预算事项、2022 年员工补充医疗保险基金、2022 年企业年金缴费预算、2023 年度员工商业保险、外聘金融特派员代办服务费事项等 40 项议案上报行长办公会审议。

（五）不良资产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内，不良资产管理委员会召开 21 次会议，提请审议关于拟将辖内表内不良贷款移交资产保全全部集中管理的方案、审议关英德农商银行 2022 年不良资产清收压降督导方案等 213 项议案，其中《于拟将辖内表内不良贷款移交资产保全全部集中管理的方案 的议案》、《关于审议对 115 户不良贷款进行核销的议案》《关于审议对 8 户不良贷款进行核销的议案》、《关于广东欣意铝合金电缆有限公司破产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处置英德市湓湖山庄酒楼抵债资产方案的议案》、《关于黄腾峡系列贷款债权打包转让的议案》、《关于对黄腾峡系列贷款公开挂牌转让的议案》、《关于审议对 51 户不良贷款进行核销的议案（2022 年 11 月核销）》、《关于审议对 52 户不良贷款进行核销的议案（2022 年 12 月核销）》、《关于审议丁文英不良贷款利息减免的议案》等 11 个事项上报行长办公会审议。

（六）授信审批委员会

报告期内，授信审批委员会召开 44 期会议，审议了英德市万友船务有限责任公司授信（含担保）人民币 3154 万元等 343 项议案。

（七）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内，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审议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情况报告》《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业务连续性管理评估报告》《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优化自助设备网点布局及费用预算的报告》《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上半年安可工作情况报告》《关于英德农商银行 2021 年度信息科技专项审计情况的报告》《英德农商银行 2022 年 POS 外包服务机构安全评估报告》等事项，并按相关规定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信息科技战略规划评价报告》《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信息科技工作总结及 2022 年工作计划》等 2 项议案向董事会报告。

（八）业务连续性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内，业务连续性管理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审议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办法（2022年版）》、《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突发事件风险防范措施评估工作报告》、《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业务连续性管理评估报告》、《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业务连续性演练报告》和《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业务连续性计划》等议案。

四、贷款业务管理报告

（一）贷款分类方法、程序、结果

1. 贷款分类方法。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贷款风险分类指引》（银监发〔2007〕54号）、《小企业风险分类方法》（银监发〔2007〕63号）、《广东省农村合作金融机构信贷资产七级分类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本行实际情况，本行制定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贷资产七级分类管理办法》。信贷资产七级分类（以下简称七级分类）是以风险为基础来评估信贷资产质量的分类方法。通过各种现场调查、非现场的查阅和分析手段，获取借款人财务、现金流量、非财务和担保各方面的信息，分类时以对影响借款人还款能力的各类因素进行综合评估，作为判断借款人还款能力的主要依据。为提高七级分类的准确性和效率性，根据借款对象不同，将贷款分为企事业单位贷款、小企业贷款、自然人贷款，分别使用不同的分类方法。

2. 贷款分类程序。

七级分类的基本操作流程为：整理完善信贷档案资料——初分——信贷讨论——对分类结果进行认定——七级分类认定机构负责人签章确认——分类结果归档。

其中各认定机构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1）七级分类认定小组的操作流程。

客户经理（含资产保全，下同）整理完善信贷档案资料——客户经理初分并签章确认——七级分类认定小组集体讨论——七级分类认定小组对不符合要求的分类资料提出补充完善意见后反馈客户经理重新整理上报、对认定权限内的分类结果最终认定、对超认定权限的分类结果予以初步认定——七级分类认定小组组长签章确认——对认定权限内的分类结果予以归档，对超认定权限的分类结果上报本行风险管理部门。

（2）本行风险管理部门的操作流程。

本行风险管理部门七级分类工作小组讨论——对不符合要求的分类资料提出补充完善意见后反馈七级分类认定小组重新整理上报、对认定权限内的分类结果最终认定、对超认定权限的分类结果进行审查并提出分类意见——本行风险管理部门负责人签章确认——对认定权限内的分类结果反馈各信贷业务部门予以归档，对超认定权限的分类结果上报本行经营管理层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

（3）本行经营管理层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的操作流程。

本行经营管理层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集体讨论——本行经营管理层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对不符合要求的分类资料提出补充完善意见后反馈风险管理部门重新整理上报、对符合要求的分类结果最终



认定——本行经营管理层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签章确认——分类结果反馈各信贷业务部门予以归档。

3. 认定权限及认定结果。

(1) 单户贷款余额 50 万元以下（含）的非损失类自然人贷款和非损失类小企业贷款由各信贷业务部门七级分类认定小组认定。

(2) 单户贷款余额 50 万元以上（不含）1500 万元以下（含）的非损失类自然人贷款和非损失类小企业贷款、单户贷款金额 1500 万元以下（含）的非损失类企事业单位贷款由各信贷业务部门七级分类认定小组提出分类意见，报授信管理部认定。

(3) 单户贷款余额 1500 万元以上（不含）的自然人贷款和企事业单位贷款、损失类贷款（包括表内外损失）、不良信贷资产向正常信贷资产迁徙的贷款，由各信贷业务部门七级分类认定小组提出分类意见，报授信管理部审定，最终由本行经营管理层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认定。

(4) 首次认定为损失类贷款或分类争议较大的信贷资产由本行经营管理层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认定。

(5) 对认定为损失类的贷款，首次认定必须按上述规定的认定权限进行分类认定。若已认定为损失类的贷款在下一一次认定时，分类认定结果未发生变动的，可由各信贷业务部门七级分类认定小组作最终认定。

(6) 七级分类认定采取逐级上报方式，对超出本级认定权限的信贷资产，在经审查并提出分类意见后，报上一级别的认定机构审定。

(二) 贷款损失计提

1. 本期及上年同期贷款拨备率及拨备覆盖率。2022 年末，本行贷款拨备率 3.72%，较上年同期下降 0.35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300.58%，较上年同期下降 192.86 个百分点。

2. 本期及上年同期贷款损失准备余额。2022 年末，贷款损失准备余额 54,289.19 万元，上年同期 55,670.69 万元。

(三) 贷款损失核销

当本行执行了相关必要程序后，如果信贷资产仍未能收回，则将其进行核销。2022 年，本行核销 7237.31 万元不良贷款，比上年同期增加 5,041.64 万元。

五、信息科技发展规范报告

2022 年，本行积极开展各项信息科技工作，认真贯彻落实本行的发展方向和制度，深化金融改革，强化经营管理，提高服务质量，从外包管理、信息安全、运维管理等方面对信息科技三道防线进行巩固，进一步增强了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水平，2022 年度未发生信息科技风险事件。一是上线金融（普惠）户户通科技支撑工具。结合“四横八纵”金融科技服务体系的进一步完善，与省联社上下联动，利用省联社 CRM 系统、网格化插件建档营销，自英德农商银行农村金融（普惠）户户通工作启动以来，实现户户通科技支撑工具的技术支持，完成了系统的对接，数据初始化，角色权限初始化，岗位设置，人力资源配置等。截至 2022 年末，依托户户通科技支撑工具，全辖完成信息建档 79.79 万



户，信息建档覆盖率为100%，预授信（含授信）的客户32.55万户，授信覆盖率为100%，签约用信客户4.37万户。**二是**通过加大推广智慧柜台，实现柜面业务的分流，使服务更加精细化，减少差错。上线政务服务、现金副柜，提供的政务服务功能有社保、公积金、税务、医保、民政等，并提供了现金存取服务功能。2022年，全辖客户在智慧柜台办理政务服务业务笔数290笔，现金交易笔数99019笔，交易金额3.65亿元。**三是**推广“粤智助”政府服务自助机。2022年12月，我行完成“粤智助”政府服务自助机在全市256个行政村全覆盖投放314台“粤智助”政府服务自助机，实现行政村一级政务服务和金融服务自助办理全覆盖，推动农村基层群众办事“就近办、网上办、一次办成”。**四是**上线车辆管理系统、批量打印小程序、反洗钱小程序等，大大提高我行人员的工作效率和无纸化程度。

2023年，本行将加大信息科技发展力度，加强信息科技治理建设，完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机制，保障系统安全稳定运行，保障客户的信息、资金安全。**一是**持续做好网络安全保障工作，进一步提高我行网络安全意识工作。**二是**加强对各类电子设备的管理，保证突发状况下网络监控，自助设备能正常运行，确保突发事件时客户信息安全。**三是**做好对新系统、智能设备的推广，持续跟进对接省联社推出的新系统、新产品，做好对新系统、新产品的定期分析讨论，以及后续的推广。**四是**加大信息安全投入，提升信息安全工作质量和效率。建立和完善信息安全管理制，规范操作流程，加强贯穿信息系统生命周期的信息安全管理。**五是**加强科技应用。充分发挥科技力量为本行提供个性化系统开发，促进网点转型。持续做好各部门、支行对办公流程优化提出的需求，提升本行办公流程效率。**六是**紧盯监管评级，根据监管相关要求，全力提升信息科技基础设施的安全性、稳定性，建立服务型的基础设施管理平台，以提高风险防控水平为前提，打造保障业务持续稳定、适应业务快速发展的信息科技基础设施平台逐步规范信息科技基础工作，加强信息科技风险防范。**七是**推进自助银行和自助服务区的建设。扩大智慧柜台、现金副柜、柜员机等自助设备部署范围，进一步释放网点资源。**八是**持续做好悦农平章、统一数据应用和服务平台等系统的推广使用，为各部门的数据需求和以后的数据挖掘打好基础。

六、公益活动及荣誉

本行始终将自身与社会经济共同发展作为工作目标，围绕政府经济发展思路，服务社会经济，并积极投身社会公益文化事业，以实际行动回馈社会。

2022年1月，英德农商银行收获了来自清远市人民政府的感谢信，褒扬英德农商银行在过去一年以优质服务，在大力促进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有效防范金融风险等方面所作出的突出贡献。

2022年3月，英德农商银行获得2021年广东农信网络金融竞赛业务规模奖二等奖、业务突破奖三等奖，获此殊荣，是省联社对英德农商银行2021年网络金融服务工作的充分肯定。

2022年5月，省联社团委授予英德农商银行团委“五四红旗团委”荣誉称号，英德农商银行共青团员陈林娟、谢绍志荣获“优秀共青团干部”称号，罗景文、林铭艺荣获“优秀共青团员”称号。

英德农商银行大力落实“数字银行”转型发展要求，成功牵头将英德市望埠镇打造成移动支付示范镇，将连江口镇升级为移动支付精品示范镇，移动支付建设成效硕果累累。2022年5月，中国人



民银行广州分行授予英德农商银行“2021 年移动支付示范镇建设工作先进单位”称号。

英德农商银行积极贯彻落实“十四五”时期农村金融服务的工作部署，深入践行金融为民理念，立足当地农业特色产业优势，以信用和产业两大要素作为主要支撑，扎实推进整村授信“双百工程”工作。2022 年 6 月，英德农商银行被评为清远市整村授信“双百工程”突出贡献单位。

2022 年 6 月，由广东银保监局指导，南方都市报、“N 视频”承办的 2022 年广东银行业保险业“最美金融消保人”风采展示颁奖活动在广州越秀国际会议中心举行。英德农商银行视频短片——《金融消保之路 为您保驾护航》荣获了本次活动银奖。

英德农商银行扎实推进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各项工作，把处理客户投诉、解决金融纠纷、金融知识宣教作为重点工作常抓不懈。2022 年 6 月，清远市金融消费权益保护联合会授予英德农商银行 2021 年度“优秀会员单位”“金融知识宣传教育先进单位”称号。

2022 年 7 月，清远市无非法集资单位创建活动启动仪式暨防范非法集资原创短视频颁奖仪式在清远市 1988 文创基地演播厅举行，英德农商银行作品《防范非法集资》在众多参赛作品中脱颖而出，是唯一入围的金融机构作品。

2022 年 7 月，共青团清远市委员会印发《关于命名 2021-2022 年度清远市一星级青年文明号和清远市往届二星级青年文明号的决定》及共青团英德市委员会印发《关于命名 2021-2022 年度英德市青年文明号的决定》，英德农商银行普惠金融部共获清远、英德两级“青年文明号”称号。

2022 年 8 月，由处置非法集资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指导、中国银行保险报主办的 2022 年“守住钱袋子·护好幸福家”防范非法集资短视频征集大赛公布了获奖名单，英德农商银行短视频《RAP 说唱识“非”记》从全国近 2 万件作品中脱颖而出，荣获优秀作品奖。

2022 年 8 月，经过省联社“悦农相伴 悦享未来”活动的挑选评判，英德农商银行作品《风雨同路，相伴左右》宣传视频获了王牌业务类最佳贡献奖，《父亲节献礼》宣传视频获最佳人气奖。

2022 年 9 月，由清远市银行业协会主办的 2022 年“创文明城·迎省运会”清远银行业职工男子篮球赛自 8 月起火热开赛，来自清远市银行业的 21 支球队逐鹿球场。经过比赛的激烈角逐，英德农商银行最终获得了第四名的佳绩。

2022 年 6 月，受强降雨和台风“暹芭”袭击影响，全市受灾面积大、受灾人口多，损失巨大。英德农商银行第一时间伸出援助之手，积极为灾区人民捐款捐物，支援灾区人民共渡难关。共计捐赠物资 14 万余元，洪灾以来累计发放各项贷款 10.41 亿元。2022 年 9 月，桥头镇、西牛镇、大站镇等人民政府分别发来感谢信。

2022 年 12 月，由英德农商银行工会委员会协办举行的第三届“Qing·公益杯”足球探访活动暨体育用品捐赠仪式活动在英德市大洞学校举行，英德农商银行代表基金会向大洞学校捐赠体育用品一批、乒乓球台两套，为 10 名足球小队员送上球服。大洞学校回赠基金会及英德农商银行“情系教育 爱心捐赠”牌匾。

2022 年，在面对超百年一遇的特大洪水以及多轮本土疫情突发等情况下，英德农商银行全力保障自身服务“不断档”“不掉质”，坚持立足主责主业，服务社会民生，持续增加对实体经济、中小



微企业、乡村振兴、科技创新、绿色发展等领域的信贷投放，为清远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金融支持。清远市人民政府、中国人民银行清远市中心支行分别发来感谢信。

2022 年英德农商银行税收贡献达 1.07 亿元，位列全市银行业纳税贡献度首位，以突出的各项税费贡献获得“英德市 2022 年度十大纳税企业”称号。

2022 年，英德农商银行热心参与各类公益性活动，先后支持赞助“蓝丝带公益助考”活动、“英德农商银行杯”中小学生道德大讲堂活动、乡村新闻官网络播报大赛等一系列活动。12 月，获得英德市教育局授予的“热心教育事业单位”牌匾。

2022 年 12 月，中国金融工会全国委员会对获得 2022 年全国金融先锋号的获奖单位进行公示，其中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百花分理处获得该国家级荣誉称号。

七、经营环境及宏观政策法规的变化及其影响

2022 年，英德农商银行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勇担使命，以党建引领，凸显服务地方经济担当路。**一是**坚持党建统领，聚焦疫情防控。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带头坚守岗，并成立党员抗疫一线提供志愿服务。同时助力辖内结对共建村疫情防控工作，更好地发挥结对共建团结互助精神。**二是**全面开展农村金融（普惠）户户通工作。通过网格化走访收集的需求，找准助力乡村振兴发展的着力点，将“勤劳金融”精神贯彻融入到日常工作中，将服务“三农”、小微企业和县域经济贯彻到具体工作中。**三是**减费让利促发展。英德农商银行积极响应，持续深化减费让利工作，支持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纾困发展。**四是**拓宽企业融资渠道，创新绿色金融融资模式。英德农商银行不断挖掘碳排放交易市场机遇，有效拓宽节能减排企业融资渠道，为推动绿色金融发展，共享绿色经济贡献力量。**五是**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用“勤劳金融”加强产业和就业帮助，助力农户勤劳致富，实现精准扶贫小额贷款持续增长。

八、2023 年工作计划

（一）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守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以农村金融（普惠）户户通为依托，坚定“支农支小”定位，用勤劳金融支持乡村振兴，充分履行农村金融长子的责任担当，不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

（二）主要工作思路。实施“18”战略，即坚持以党建引领为中心，把稳“思想之舵”，顺应“时代之变”，打好“有备之战”，走好“赶考之路”，扎实有效推进“八项提升工作”，在高质量发展的主航道上争当金融主力军，擦亮“好德金融”名片。

1. 坚持党建引领，在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勇毅前行。按照中央和省联社党委的统一部署，把组织学习和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做到组织领导到位、以上率下到位、学用结合到位，同时要把宣传学习与推动当前工作有机结合，齐心协力推动我行实现高质量发展。

2. 精准加大重点领域支持力度，提升金融服务高质量发展水平。**一是**突出支持制造业当家。将支持全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作为服务实体经济的重要着力点和突破口，单列制造业投放计划，未来三年累计投放不少于 30 亿元制造业贷款。同时，不断加强金融产品创新，积极探索通过订单融资、预付



款融资、存货和仓单融资、保函融资等方式，加大对制造业企业及供应链上下游企业的资金支持，落实信贷利率优惠措施，用好支小再贷款等货币政策工具，通过“首次申请贷款贴息补助”等方式对制造业信贷供给予优惠，降低制造业企业融资成本，确保制造业贷款增速显著高于各项贷款增速，制造业中长期贷款余额持续增长。二是加大助力两大百亿产业的发展。结合英德市政府《推进英德红茶创百亿产业实施方案（2023-2025）》《推进西牛麻竹笋创百亿产业实施方案（2023-2025）》，扩大涉笋领域的授信面，支持从种植到销售的全产业链发展；聚焦英德红茶产业集群，助力推进茶文化、茶产业、茶科技“三茶融合”发展，不断提升“菜篮子”、“茶罐子”两大百亿工程的金融服务水平。三是落实落细新市民金融服务措施，大力支持创业就业。通过制定专属金融服务方案，满足新市民在医疗健康、旅游休闲、教育培训、住房装修、普惠养老等领域的金融需求，提升新市民金融服务的可得性和便利性。同时，加大对大学生、农民工、退伍军人等返乡人员创业以及“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等就业工程支持力度。四是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探索创新“政府+银行+保险（担保）”合作方式，针对种养大户、家庭农场、农业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供全方位的金融服务。

3. 持续推进农村金融（普惠）户户通工作，提升普惠金融覆盖面。一是进一步提升全行员工思想认识。引导全行员工以“坐不住、等不起、慢不得”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共同迎难而上，攻坚克难。二是深入挖掘辖内客户，扩大普惠覆盖面。聚焦商区、园区、社区、农区四个区域，聚焦经营者、工薪阶层、农户三大重点客群，高效开展授信业务，稳步提升授信覆盖率。三是加快推进信用村的建设工程。以“信用村”建设为抓手，推动完成整体“8”和“5”的指标。四是持续加强“四大工具”的应用力度，通过“科技+业务融合”，提高金融特派员、一线员工的工作效率及客户体验。五是积极探索移动支付“新路子”、积累新经验，做实移动支付示范镇建设，加快农村地区移动支付普惠金融发展。

4. 强化合规建设，提升外部评级。一是树牢合规守法意识，坚持问题导向，发力破除重点领域存在问题，营造主动合规氛围。二是以金融风险防范为重点，以两项评级提升为抓手，动态融入最新监管政策和监管重点项目，确保外部评级迈上新台阶。三是围绕“稳字当头、稳中求进”总基调，层层压实案防工作责任，围绕信贷、柜面、员工异常行为等重点领域风险，强化案件风险排查整改，全力防范和化解案件风险。

5. 做实内部管理，提升制度执行力。一是进一步落实安全生产管理，压实工作责任，加强安全检查，排除安全隐患。二是加强稽核审计工作，强化监督执纪问责，为各项业务的发展保驾护航。三是强化反洗钱及账户管理工作，将账户管理和反洗钱工作有效结合，采取有力措施，强化客户信息专项整治，全面提升反洗钱工作水平。四是进一步加强维稳工作，发现苗头线索迅速处置，严防各类风险事件的发生，切实维护金融稳定。

6. 坚持底线思维，提升金融风险管控水平。坚持把风险防范作为永恒主题，打好“有备之战”，在风险易发多发阶段守住风险底线：一是强化信贷资金监管，做实贷前调查，规范贷后管理工作，严防信贷资金流入房市、股市等禁止性领域。二是做好重点领域风险防控。严控大额贷款占比和贴贷比，



加大普惠转型力度，逐步优化贷款结构。三是切实做好不良贷款压降工作。不断创新压降工作思路和方法，拓宽不良资产市场化处置渠道，推进不良贷款集中清收，全力以赴压降不良贷款。四是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继续秉承以大概率思维应对小概率事件的理念，不断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完善压力测试与应急演练机制，确保风险管控平稳有序。

7. 加强资产负债管理和费用管理，提升经营效益。一是多措并举降本增效，严控成本收入比。二是提高拨备计提的前瞻性。在保持拨备覆盖率达标的基础上，充分发挥损失准备金的风险缓冲功能。三是在风险抵补能力充足的基础上，真实审慎反映利润，依法合规分红。

8. 深化企业文化赋能业务发展，提升企业对外形象。一是进一步强化宣传工作，深挖亮点，传播正能量，提升内部凝聚力及对外良好企业形象。二是擦亮“好德金融”名片，将金融产品与好德金融、蜜蜂好贷品牌结合，充分加强宣传力度，增强客户认同感。

9. 深入开展涉案账户专项治理，提升反电诈工作水平。一是不断提升工作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和主动性，坚决遏制涉案账户新增势头。二是积极运用“技术+管理”两大手段、“账户管理率+合力限额”两大措施，兼顾“线上+线下”账户使用两大渠道，加强精准识别客户，分类分级管理账户。三是充分利用涉案账户特征数据，及时强化有关账户的分级分类管理，堵塞涉案漏洞。



第七章 董事会报告

2022 年，在省联社党委及清远市农商行系统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在监管部门的有效监管下，各级党政部门和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认真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规定的职责，充分发挥董事会科学决策作用，正确把握国内外经济金融形势的新变化、新特点，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强化内控机制和风险管理，实现创新稳健发展，较好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为推动本行的改革和发展作出积极努力。

一、报告期内经营指标

单位：万元，%

项 目	报告期末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率
总资产	2,764,097.75	2,592,717.93	6.61
财务收入	103,148.97	100,658.04	2.47
财务支出	66,989.75	61,447.15	9.02
利润总额	36,159.23	39,210.88	-7.78

二、报告期内经营情况

（一）主营业务的范围

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本行主营业务主要包括：吸收人民币公众存款；发放人民币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相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经营情况

截至 2022 年末，英德农商银行资产总额 2,764,097.75 万元，比年初增加 171,379.82 万元，增幅 6.61%；负债总额 2,489,743.35 万元，比年初增加 140,513.96 万元，增幅 5.98%；各项存款余额 2,325,067.61 万元，比年初增加 125,608.14 万元，增幅 5.71%；各项贷款余额 1,460,022.22 万元，比年初增加 91,670.49 万元，增幅 6.70%；存贷比例 61.07%，不良贷款余额 18,061.60 万元，比年初增加 6779.45 万元，增幅 60.09%，不良贷款率 1.24%，2022 年实现财务总收入 103,148.97 万元，同比增加 2,490.94 万元，增幅 2.47%；财务总支出 66,989.75 万元，同比增加 5,542.59 万元，增幅 9.02%；当年提取资产减值准备 4099.47 万元，经营利润 40,258.70 万元，同比减少 2,041.53 万元，净利润 29,700.55 万元，同比减少 1,541.83 万元。

（三）主营业务收入种类

单位：万元，%

收入种类	报告期内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率（%）
利息收入	54,050.31	53,630.23	0.78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20,988.01	26,835.43	-21.79
收入种类	报告期内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率(%)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592.65	1,793.75	-11.21
债券利息收入	25,222.09	17,736.83	42.20
其他	1,082.48	224.78	381.57
合 计	102,935.54	100,221.02	2.71

(四) 各项贷款余额及占比

单位：万元，%

行业种类	贷款余额	占比(%)
农村企业贷款	221821.23	15.19
农村经济组织贷款	1836.76	0.13
农户贷款	832900.89	57.05
非农贷款	69269.39	4.74
贴现资产	334193.95	22.89
合 计	1460022.22	100.00

三、业务及管理摘要

(一) 机构和员工基本情况

本行为一级法人，全辖 12 个支行、1 个营业部、35 个分理处，共 48 个营业网点，总行本部设置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人、个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员工	网点
1	连江口支行	广东省英德市连江口镇镇阳中路 70 号	30	2
2	西牛支行	广东省英德市西牛镇桥西路 145 号	33	5
3	九龙支行	广东省英德市九龙镇九龙大道 2 号	30	3
4	浚洸支行	广东省英德市浚洸镇鹿城路 55 号	44	5
5	大湾支行	广东省英德市大湾镇文明街 117 号	29	4
6	望埠支行	广东省英德市望埠镇望河大街西 26 号	32	4
7	东华支行	广东省英德市东华镇镇社区英青路东段 156 号	35	4
8	桥头支行	广东省英德市桥头镇府前路 7 号	33	3
9	白沙支行	广东省英德市白沙镇环城南路 6 号	19	2
10	英城支行	广东省英德市英城和平北路 15 号	61	6
11	大站支行	广东省英德市大站镇天佑北路 9 号	27	3
12	英红支行	广东省英德市英红镇侨兴一路福临江畔花园 3 栋首层 116 号、117 号、118 号、119 号	31	3
13	总行营业部	广东省英德市英洲大道 64 号	56	4
14	总行本部部门	广东省英德市英洲大道 64 号	181	0
合 计			641	48

(二) 前十名客户贷款额占贷款总额的比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所属行业	贷款余额	贷款占比
1	清远市*****酒店有限公司	住宿和餐饮业	19650	1.35
2	清远市****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6250	1.11
3	英德市****水泥材料有限公司	制造业	9100	0.62
4	广东****投资有限公司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8300	0.57
5	英德市****投资有限公	建筑业	6726.6	0.46
6	英德****玩具有限公司	制造业	5300.96	0.36
7	广东****实业有限公司	制造业	5182.7	0.35
8	广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制造业	4800	0.33
9	英德市****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4170	0.29
10	广东****种植有限公司	农、林、牧、渔业	3720	0.25
合计			83200.26	5.69

（三）期末不良贷款情况及采取的相应措施

到 2022 年末，本行不良贷款余额 18,061.60 万元，比年初增加 6,779.45 万元，不良贷款占比 1.24%，比年初增加 0.42 个百分点，不良贷款风险化解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全年累计新增不良贷款 22,501.09 万元，信贷风险压力仍然不容忽视。本行主要采取以下应对措施：

1. 加强数据监测，提前做好风险预警，以风险降低为前提，对存量不良贷款进行一户一策监测。
2. 落实清收压降责任。强化责任，明确目标，将不良贷款压降责任层层分解到各支行，使压降任务层层有落实，严守风险底线，加大责任追究和惩处力度。
3. 多法并举，加大清收力度。通过依法清收、节假日上门清收、发动辖内全体员工充分利用人际关系网络开展清收工作。
4. 加强依法清收力度。积极加强与司法局、法院等司法部门的沟通联系，推动落实与当地法院不良贷款联合清收专项行动打击逃废债务，提高不良贷款诉讼清收效率。
5. 加强对存量贷款的管理，防止不良贷款边压边冒。一是加强贷后管理，及时关注客户经营情况变化，提前采取防范措施；二是建立台账和统计报告制度，对存量贷款进行动态管理。
6. 加大力度对信贷体制进行改革。一是调整信贷投向，重点支持当地三农、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杜绝贷款垒大户现象，有效防范风险；二是切实做好授信管理，增加大额贷款的发放预审批机制，减少贷款信息不对称的问题，有效控制大额贷款风险。

（四）面临的各种风险及相应对策

1. 本行在经营中主要面临以下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科技风险、政策风险、合规风险、声誉风险、战略风险等。

（1）信用风险。信用风险指由于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信用质量发生变化而给本行造成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主要分布于本行的贷款、投资、担保、承兑以及其他涉及信



用风险的表内外业务。信用风险是商业银行面临的主要风险之一。报告期内，本行积极应对复杂多变的外部形势，不断加强宏观形势研判，提升信用风险管理的水平。一是加强信贷管理能力，强化风险意识，加强贷款风险分类工作。将贷款风险分类工作纳入到日常信贷管理中，对所发放和管理的贷款，根据日常风险变化情况进行监控和分类，切实防范正常贷款向不良贷款迁徙。二是每月下发《贷款本息逾期和隐性不良贷款警示通知书》，督促辖内信贷业务部门做好拖欠本息正常类贷款的催收工作，避免正常及关注类逾期贷款风险分类向下迁徙。三是要求客户经理登录信用风险预警系统，并对涉诉、拖欠本金、拖欠利息等触发任务流程的情况，经过核实后及时处理，巩固客户经理日常贷后管理工作。

(2) 市场风险。市场风险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分为利率风险、汇率风险、股票价格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英德农商银行的市场风险管理建立了有效的治理结构，在公司治理层面由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组成市场风险管理的领导、监督机构；在职能层面由业务条线部门、风险管理部门、审计部组成市场风险管理中的前中后台“三道防线”。2022年，本行市场风险管理遵循稳健、审慎的原则，通过密切关注监管动向，持续提升政策解读能力、市场研判能力和趋势分析能力，持续加强对各类业务或产品中市场风险因素的分解和分析，及时识别与管控潜藏的市场风险。在监管力度不断加强，以及监管层引导“回归本源、专注主业”的系列举措下，本行不断强化资产负债管理，在综合考虑成本、风险、目标利润等因素的情况下，增加债券质押式逆回购、存放同业、票据转贴现等低风险业务的投资力度，加强组织体系建设，在基本风险管理策略和政策等方面持续完善市场风险管理相关政策、制度、流程，有效防范利率风险，不断提升市场风险管理专业化水平，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促进相关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一是加强本行的市场风险管理，参考国内先进银行市场风险管理的经验，制定了本行的市场风险管理办法，规范了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市场风险治理架构、市场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及报告；二是制定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外股权投资管理办法（2021年版）》，规范了对外股权投资的组织管理机构、对外股权投资决策管理程序、对外股权投资的处置等方面，防范对外投资的风险；三是根据银保监的相关要求，制定《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风险偏好陈述书》《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金业务风险限额管理办法》，设定资金业务风险限额、市场风险主要风险偏好，确定了市场风险加权资产、交易账户损失容忍度的预警值、目标值及容忍值；加强市场风险管理，强化利率风险控制，并按月监控执行情况；四是根据要求持续开展市场压力测试，及时评估市场风险；定期汇报金融市场业务开展及风险情况，提出针对性的意见及建议。

(3) 操作风险。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操作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策略风险和声誉风险。一是《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操作风险压力测试实施细则（2022年版）》《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规内控与操作风险检查与整改工作实施细则（2022年版）》等一系列操作风险类管理制度，建立与业务性质、规模和复杂程度相适应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有效地识别、评估、监测和控制操作风险。二是依托省联社风险预警系统加强风险的识别、评估和监测工作。本行建立关键风险指标，



定期填报关键风险指标数据，实现系统对风险的识别和监控功能，并定期对关键风险指标进行分析。**三是**组织各部室将制度文件录入风险预警系统制度库，按照省联社的工作要求做好合规内控与操作风险管理的各项工作。**四是**本行组织各有关部门针对 9 项一级流程、42 项二级流程、225 项三级流程，开展操作风险与内部控制自我评估，对业务及管理活动各操作环节的固有风险程度的高低、风险控制措施设计与执行有效性进行评估。**五是**新增制定《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操作风险压力测试实施细则（2022 年版）》，修订《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规内控与操作风险检查与整改工作实施细则（2022 年版）》，健全操作风险管理的制度体系，进一步强化操作风险管理工作。

（4）流动风险。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引起流动性风险的事件或因素包括：存款客户支取存款、贷款客户提款、债务人延期支付、资产负债结构不匹配、资产变现困难、经营损失、衍生品交易风险和附属机构相关风险等。英德农商银行依照《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2019 年版）》实行统一管理、分级负责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架构和职责分工：董事会承担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下设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为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执行机构；监事会对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在流动性风险管理中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评价，至少每年向股东代表大会报告一次。计划财务部为本行流动性风险牵头管理部门；金融市场部为本行资金业务部门，负责加强优质流动性资产管理；会计结算为本行现金管理部门，负责监管存款尤其是核心存款的流动性风险；授信管理部是本行信贷业务管理部门，着力提高信贷资产的流动性和质量；全面风险管理与合规部为本行风险管理部门，负责配合计划财务部拟定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度，审核本行有关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信息科技部负责根据流动性风险管理各职能部门提出的流动性风险管理需求，开发并持续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审计部为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审查和评价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的充分性和有效性，对内部审计情况形成书面报告提交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各部室、支行是流动性风险的协助管理部门，负责按规定履行本机构或本业务条线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日常工作，对本机构或本业务条线流动性风险管理负直接责任。英德农商银行持续监测流动性风险指标，充分执行资金头寸管理制度，定期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更加到位。**一是**坚持动态监测流动性风险指标。2022 年度，英德农商银行持续坚持对流动性风险指标进行系统性、连续性的监测、分析和评价，依据评价结果判断下发预警风险提示，同时保持临时性日间流动性风险监测工作制度，进一步加强风险指标的监测力度，及时提示相关部门调整业务经营，跟进执行情况。**二是**充分执行资金头寸管理制度。英德农商银行对资金通过资金日报与相关信息管理系统进行每日管理、配置和调剂。通过备足当日清算资金，确定资金总体安排，控制全本行的可用头寸和严格执行一般业务大额资金进出报备制度，及时掌握大额资金往来情况结合的方式，防止清算账户出现透支现象，防范流动性风险。**三是**合理把控业务发展速度。以人民银行宏观审慎评估（MPA）要求、银监监管要求以及行内限额管理制度为指引，合理控制广义信贷增速，从总量及增速角度，合理规划各类业务发展，确保业务发展与英德农商银行整体规模、风控水平相匹配。



四是定期开展压力测试，及时发现风险隐患和薄弱环节。通过每季度开展一次流动性压力测试，探明流动性风险承受底线，及时发现流动性风险管理中的薄弱环节，并予以改进。五是每半年开展一次流动性风险应急演练。通过演练，达到梳理制度、完善准备、锻炼队伍和磨合机制的目的，提高英德农商银行应急反应能力和处置水平，进一步增强流动性风险防范意识。

（5）信息科技风险。信息科技风险是指本行在运用信息科技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等风险。一是本行制定《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策略（2021年版）》《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办法（2019年版）》《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科技风险识别与评估管理办法（2021年版）》等制度，建立了较为完整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制度体系。二是建立了与信息科技风险相适应的组织架构，包括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信息科技部门、合规部门、审计部门及其他相关部门、支行。三是明确信息科技管理、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和信息科技风险监督“三道防线”工作职责，建立完整的信息科技组织架构，有效防范信息科技风险。

（6）合规风险（包括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管理）。合规风险指本行因未能遵循国家法律、法规、监管规定以及本行的规章制度，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或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或声誉损失的风险。报告期内，本行按照合规管理的相关要求，严格落实合规风险管理措施。一是完善合规风险管理架构，按照法人治理结构运作和开展工作，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的“三会一层”法人治理模式，建立了以业务部门和管理部门为第一道防线，全面风险管理与合规部为第二道防线，审计部为第三道防线的风险管理架构。同时，在部门和分支机构设置了风险联系人（合规员），通过风险联系人（合规员）定期向合规部门报送风险控制报告以及部室、支行负责人年终向经营管理层进行合规风险述职两种路径，提升本行风险管控整体水平。二是制定《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员工合规行为工作指引（2019年版）》《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规工作管理办法（2019年版）》《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规内控与操作风险检查与整改工作实施细则（2022年版）》等制度，建立与经营范围、组织结构和业务规模相适应的合规风险管理体系。三是2022年，本行根据《广东农信系统“内控合规管理巩固年”活动实施方案》《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控合规管理巩固年”活动实施方案》要求，紧紧围绕“强化内控合规、护航高质量发展”“内控促发展，合规创价值”的理念，开展“内控合规管理巩固年”活动，持续推进内控合规建设健康发展，基本完成“内控合规管理巩固年”活动工作及目标。四是持续强化培训教育工作，2022年合计举办信贷、柜面、中间业务、安全保卫、法律合规等业务培训班共59期，参加培训人员共7376人次，进一步增强干部员工的内控意识、风险防范意识、责任意识及制度执行意识。五是制定《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考核办法（2022年版）》，明确将合规经营类及风险管理类指标纳入绩效考核体系，其中合规经营类及风险管理类指标权重占考核体系61.5%，有效强化员工对合规工作的重视。六是建立问责（免责）与激励机制。制定《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般违规行为处理实施细则（2022年版）》《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违规行为处理办法（2019年版）》《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层履职问责管理



办法》和《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抵制、检举重大违规违纪行为和堵截案件奖励办法（2019年版）》等严格的责任追究与激励制度，并严格执行，充分体现英德农商银行的合规价值取向。**七是**结合外部监管形势和重点，举办合规政策解读共9期，有效提升干部员工对合规政策的认识，引导员工牢固树立合规理念，有效推进全面依法经营、全面主动合规。

（7）声誉风险。声誉风险是指由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商业银行负面评价的风险。本行主要通过以下措施完善声誉风险管理：**一是**办公室设立舆情监测员，由专人落实日常舆情监测工作。充分利用好省联社舆情监测系统作为监测平台，结合微博及微信公众号等主流新媒体，实行一日三查制落实网络舆情筛查工作，并要求舆情监测员必须24小时保持通讯畅通，一旦发现监测系统提示的舆情信息，马上向办公室负责人报告。**二是**由辖内各行、部确定声誉风险监测责任人，积极配合做好舆情监测、应对、引导方案制定、口径准备等工作，对监测中发现涉及本单位负面舆情、相关舆情等情况，应第一时间通过电话、短信或微信向办公室反馈情况，并于发现情况的1小时内以书面报告形式报送办公室。**三是**由纪检、审计、风险管理部门各司其职，从信访举报、涉诉案件、员工异常行为排查、客户投诉等方面监督、排查，及时掌握员工思想动态，防止由内部人员引发的声誉风险。**四是**积极向当地消费者权益保护协会、清远日报社、英德市融媒体中心、英德市网络文化协会等机构了解情况，沟通协同本行声誉风险监测工作。

（8）战略风险。战略风险主要指商业银行在经营发展过程中整体遭受损失的不确定性。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主要从以下几方面加强战略管理：一是保持战略定力，强化战略引领。不断强化战略风险管理，密切关注宏观环境变化，认真贯彻落实监管要求，管理层严格贯彻落实战略要求，审慎经营，推进各项战略举措。二是深化改革，探索战略落地的支撑举措。报告期内，继续深入开展了品牌建设、网格化服务（农村普惠金融户户通）、绩效管理系统建设等三大基础工程，作为战略支撑。三是联动考核，强化战略落地。本行战略保持了较强的适应性和指导性，战略目标明晰，战略定位符合实际并实现差异化，战略体系完整，战略指标设定科学合理。四是因势利导，动态调整战略目标。报告期内，组织对战略执行情况进行评估，分析战略执行中存在的不足，并根据执行情况修订了部分战略规划目标。

（9）政策风险。随着未来监管政策、经济发展政策的调整，银行经营范围、货币政策、区域经济环境可能发生变化，公司可能需要对现有的发展模式、业务流程、风控措施等作出调整，因此将给经营管理带来调整。本行主要在实施战略风险管理时对政策风险予以适当关注，纳入战略管理的框架。

2. 为防范和化解面临的主要风险，本行在抓紧建立符合银行监管要求的风险控制框架体系的基础上，建立覆盖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操作风险、信息科技风险、声誉风险、合规风险等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和组织结构；实行全方位、过程化管理，建立相应的事先防范、事中监控和事后补偿的管理机制，监控经营中的各种风险。

（1）完善内部管理机制。**一是**加强员工教育，提高员工内控意识，增强员工遵纪守法的观念，使员工自觉地用各项规章制度来约束自身，做到有规必依，有章必循。**二是**完善内控措施，根据机构自身特点，科学确定本机构的风险防范指标体系，对不同时期的风险及其大小进行监测和预防，在注



重经营“三性”的前提下，完善内控制度，保障稳健经营。三是健全内控制度约束机制，规范经营管理行为，在遵守现行法规的基础上对内部现有的各项规章制度进行全面梳理和完善，使之形成体系；强化本行审计部门的权威性，赋予审计部门相对独立的地位，保障各项制度、措施的贯彻和实施。四是深化劳动用工和工资制度改革，建立与农村商业银行经营管理体制相适应的新型劳动用工和工资制度，建立完善、多层次的员工职务序列，充分调动职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员工队伍的整体素质。

（2）加强法制建设。本行结合行业特点，融入社会法制建设，积极开展“依法治行”活动。一是净化社会信用环境。认真处理好与法院、公安等部门的关系，使自身正当、合法的权利得到保障。灵活避开行政干预和地方保护主义的干扰，使本行独立法人的地位得到有效维护。运用法律手段，坚决打击逃废债现象。对少数恶意逃废债的“钉子户”，运用法律武器，依法保全信贷资产，同时加强与同业联系，对逃废债“钉子户”实行黑名单管理。二是规范信贷决策行为不懈怠。对信贷业务办理过程中有权决策人的行为和信贷操作流程进行规范和监督，防范决策人道德风险与能力风险，规范建立责任追究制度、奖罚制度，形成严密的监督和约束机制。

（3）提升信息科技在案防工作中的作用。根据省联社风险预警系统建设及更新优化情况，运用系统重点业务、风险环节的监测预警功能，提高科技信息系统支持业务运行和风险控制的能力，进一步建立贯穿机构、部门、业务领域的数据管理机制，实现三道防线风险管理数据信息共享、风险管理系统整合、风险管理手段协同、三道防线联动运作，与监管工作有机对接，提升风险管理技术，构建全面风险管理工作新机制，强化风险管控，应对当前严峻风险形势，适应省联社数字银行转型、强化服务的需要和日趋严格监管要求的需求，充分发挥信息科技在案件风险防范中的作用。

（4）加强贷款质量管理。一是严格执行国家产业政策，审慎选择行业客户，加强贷款的风险防控工作，及时发现和化解潜在风险客户。根据国家金融法律法规、产业政策及上级信贷政策、行业信贷指导意见和贷后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对全行信贷资产质量真实性、信贷政策制度执行情况、公司客户贷后管理执行情况以及贷后管理各项规定的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根据贷后监督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出防范风险和加强贷后管理的措施和建议。二是加强贷款全流程管理，严把贷款“三查”关，结合国家政策和经济下行的环境调整信贷结构和信贷政策。为了提高本行大额贷款管理工作水平，做好对大额贷款风险监测和预警，促进本行可持续发展，根据《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广东省农村信用社信贷业务操作管理办法（修订版）》等法律法规，结合本行实际，制定本行大额贷款风险监测和预警管理办法。为实现关口前移，对高风险授信实施主动管控，严密跟进其风险识别、化解和退出管理的全过程，提前化解潜在不良，改善资产质量，根据《商业银行授信工作尽职指引》《广东省农村信用社信贷业务操作管理办法》以及《广东省农合机构高风险授信化解工作指引》等规章制度，制定《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风险授信化解工作实施细则》。三是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将信贷投放重点回归“支农支小”，坚持“小额、分散”的市场定位，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四是做好高风险授信客户风险监测与化解工作。省联社于2017年底建立高风险授信客户化解机制，授信管理部按照要求每月召开资产质量管控会议，讨论和制定高风险授信客户风险化解方案，并上报省联社。

（5）主动合规做好人力资源管理工作。本行坚持依法合规的原则，在辖内建立科学、严谨、合规的



员工团队模式。一是建立了具有激励作用和约束作用的绩效考核机制，实行平衡计分卡“双百分制”考核，分别设置业绩评价管理计分卡和合规内控管理计分卡，促进业务发展与风险防控有机统一和相互匹配。二是加强员工行为管理，防范操作风险。我行修订了员工行为管理办法、制定了员工职业操守和行为准则，在辖内开展员工行为管理的督学活动，对员工行为进行严抓严管。三是建立科学、严谨的选人用人机制。严格遵照省联社的干部管理规定开展中层干部的选拔任用工作，打造本行的人才森林，提升中层管理力量。四是落实末位淘汰机制。依据考核结果，建立干部能上能下的管理机制，对符合末位淘汰处理要求的干部员工执行末位淘汰处理。

（五）内部控制及制度建设情况

1. 内部控制建设情况。本行建立由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内控管理职能部门、内部审计部门、业务部门组成的分工合理、职责明确、报告关系清晰的内部控制治理和组织架构。有效开展内控梳理、内控评估、内控评价工作，持续对照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提升内部控制管理水平，有效防控风险，贯彻执行法律法规及规章，确保本行业务记录、会计信息、财务信息和其他管理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推动本行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2. 制度建设情况。本行积极引入现代企业管理制度，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以“制度先行”为原则，制定与修订各项内部规章制度，形成了较为严谨、科学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有效覆盖所有业务及经营管理活动各环节，确保本行合规、有序、安全地开展各项经营活动。同时，加大监督检查力度，提高员工的执行力，确保各项内控制度得以贯彻落实。

（六）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

1. 建立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架构。本行建立了以《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指引》为主体，各条线规章制度为辅助的消费者权益保护规章制度架构。

2. 健全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指定全面风险管理与合规部主管本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并在董事会下设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融入公司治理环节。

3. 落实消费者权益保护各项工作。报告期内，本行积极开展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未发生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方面的负面舆情或重大突发事件。

（七）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管理

1. 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体系。建立以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法律法规为基础，以省联社制度为指导的内控制度体系，明确和细化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相关工作职责，压实业务部门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责任。

2. 强化客户身份识别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工作。

针对高风险客户：一是强化客户识别措施，严格监控高风险客户的业务经营、财务状况、资金流动等信息，及时更新高风险客户身份资料；二是数据大集中系统控制业务交易，办理高风险客户业务时系统自动提示风险，防范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三是借助反洗钱监测分析系统实现高风险客户账户交易监控，及时对高风险客户交易进行分析和甄别，同时加强对高风险客户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状况进行动态评估，做好客户风险等级的审核工作。



针对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一是制定会计档案管理办法、影像化事后监督系统会计凭证整理实施细则等制度用于规范对会计资料的保存；二是不断优化大集中系统功能，逐步实现无纸化保存业务资料，保证资料保管的完整性和及时性；三是不断将监管要求嵌入系统流程中，强制要求按照监管要求记录客户信息，如对于一次性金融交易，大集中系统将业务办理人员的身份信息要素设置为必填项，满足对于一次性金融交易业务办理人员身份识别和记录保存的要求。

3. 提高大额和可疑交易报告报送的质量，通过组织相关工作人员参加可疑交易报告线上培训、上半年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相关知识线下培训，配发线上学习课程，订购派发可疑交易分析甄别相关书籍，以及日常工作指导等方式，不断规范大额和可疑交易报告的内容，提高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和报告报送的质量。

4. 切实落实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知识宣传活动，一是结合当前疫情防控工作，通过微信公众号推送相关知识和案例、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成效，短信贴尾提示风险，开展线上答题竞赛等方式开展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知识宣传；二是结合“315 金融消费者权益日”“4.15 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5.15 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宣传日”、6 月禁毒主题宣传月、11 月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宣传月等重要时点组织全辖集中开展宣传活动，提高社会公众对洗钱和恐怖融资、毒品、电信诈骗等犯罪活动的风险防范意识；三是结合网格化服务工作的开展，将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等金融知识送入企业、个体工商户、乡村、农户，真正做到送金融知识到户，普惠金融。

5. 积极落实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内部检查（审计）和配合监管部门的检查工作，高度重视，正视检查发现的问题，立行立改，部署落实整改工作。

四、分红及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一）执行 2021 年度股金分红情况

2022 年 4 月 22 日，本行对 2022 年 2 月 28 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实施年度分红，按照每股 15% 的标准向投资者分配现金红利（含税）。

（二）报告期内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无新增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五、2023 年工作计划

（一）指导思想

2023 年，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认真落实当地政府和上级单位有关经济、金融、农村、监管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深入践行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全面加强金融服务能力建设。

（二）工作措施

1. 规范股东和董事会履职行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整体水平。一是着力加强股东行为监管与违规关联交易整治，规范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等治理主体的履职行为，严格信息披露，加强利益相关者权益保护。二是按照监管部署开展公司治理评估和自查，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提高公司治理整体水平，进一步健全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调运作、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三是把党



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切实把党组织内嵌到公司治理结构中。持续完善党委前置研究经营管理事项清单，发挥党委领导核心作用、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持续探索和完善中国特色现代金融企业制度。

2. 深入评估发展战略的科学性和有效性，监督战略转型实施和传导。**一是**继续牢记服务实体的使命，坚守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研究制定新一轮三年发展战略规划，形成科学、完善的战略管理体系。**二是在**战略分解和实施、战略监督和评估等方面发挥切实有效的指引作用，对发展战略实施进行评估与审议，确保发展战略与经营情况和市场环境变化相适应。

3. 加强董事会自身建设，提高履职能力。**一是**密切关注和落实新的监管法规，完善董事会和下设委员会相关制度，持续完善董事会与监事会、高层管理层沟通交流机制，促进董事会履职能力有效提升。**二是**积极组织董事参加各类培训和交流活动，提高自身素质和决策水平；积极完善重大事项的决策、执行程序，充分发挥董事会对本行战略把控、业务发展、经营管理和风险管控的决策引领作用。

六、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一）报告期经营成果分配

本行按统一法人核算，2022 年度账面利润总额 40,258.70 万元，净利润为 29,700.55 万元。利润分配标准：

1. 按可供分配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970.05 万元；
2. 按可供分配利润的 10%提取一般准备 2,970.05 万元；
3. 可供分配利润的 80%（23,760.44 万元）转入未分配利润（含 2022 年股金分红资金）。

（二）股金分红方案

至 2022 年末，本行未分配利润 89,061.63 万元，根据相关的文件规定，结合本行的实际情况，制定本行 2022 年度股金分红方案：按 13%的标准以现金的方式向投资者分配股金红利（含税），同时按 1%的标准向投资者利润送股（含税）。



第八章 监事会报告

2022 年，英德农商银行监事会以党的十九大、二十大会议精神为指导，坚持全面落实从严治党、从严治行的要求，严格按照《公司法》、本行《章程》等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扎实开展工作，积极促进完善法人治理体系，维护本行及广大股东的利益。

一、及时组织召开会议，积极推进各项工作

2022 年，根据监管部门有关法人治理的要求，按照本行《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规定，依法召开监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科学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2022 年，本行召开监事会会议 8 次，审议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议事规则（2022 年版）》等 47 项议案，听取了经营管理信息、关联交易管理情况专项审计等报告，监事会专门委员会对职责范围内的有关事项进行了讨论、研究，并出具专业意见提交监事会供决策参考。

二、发挥监督能效，促进稳健经营

（一）加强重点领域监督，有效防范风险。一是 2022 年，监事会切实加强对财务活动的监督，密切关注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定期报告的编制、审核、披露为重点，听取外部审计人员的专业意见，审议并通过了本行年度报告。二是加强审计工作贯彻落实的监督，推动内部审计工作有序开展。同时，督促整改，促进审计成果的有效利用。三是在日常工作中通过专项检查、列席会议等对本行的内部控制、风险管理及经营决策等进行监督，有效地防范了各类风险，促进本行健康稳健发展。

（二）关注重大事项，促进科学决策。2022 年，监事会对薪酬管理、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股金分红、信息披露、经营方针和发展规划、重大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决策进行了有效监督，促进本行经营决策的科学性和稳健性。

（三）密切关注各类风险，畅通监督渠道。2022 年，监事会通过关注行内外各类风险情况及时发出风险提示 7 期、监督意见书 4 期，不断畅通监督渠道，充分履行监督职责。

三、加强履职监督，提升监督实效

2022 年，监事会加强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监督，努力提升监督能效。一是组织开展了对监事、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层及成员的年度履职评价工作，全面了解监事会、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情况。同时，开展了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下设委员会履职审计工作。二是派员列席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在经营活动中有关重要事项、重大决策的会议，听取高级管理层提交的报告，并从监事会的角度针对各项工作提出合理建议。2022 年监事会共列席董事会、行办会等会议 203 次，列席率达 93.2%，三是组织开展了 2021 年内部控制的专项检查、2021 年风险管理专项检查及对董事会战略规划制定、实施情况等 17 项监督检查与评估，进一步强化对本行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履行内控管理、风险管理，战略规划、经营决策等职责的监督，促进本行不断完善内控措施、提高风险防范意识、修正战略规划路线、强化经营决策管理。

四、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召开 8 次会议，根据本行章程的有关条款，派员列席了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下设委员会等会议，维护股东和员工利益，对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

（一）英德农商银行依法运作情况

本行依法运作，决策程序符合监管部门和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行建立了较为完善、合理、有效的内控制度，没有发现本行董事长、行长执行本行职务时存在违法行为和故意损害本行利益的行为。

（二）财务报告真实情况

本行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广州中信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本行财务报表真实、公允、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关联交易情况

2022 年，英德农商银行共发生信贷类授信关联交易 12 笔（含一般关联交易 10 笔、重大关联交易 2 笔）、交易金额 15,045 万元（含一般关联交易 1,045 万元、重大关联交易 14,000 万元）；同业类授信关联交易 2 笔，分别为：存放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业存款 5,000 万元、与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一笔质押式逆回购业务，金额 9,900 万元；存款类关联交易 9,778.15 万元，其中，单笔最大金额的关联方存款交易为 1500 万元，存款类型为对公人民币七天通知自动转存，预计支付利息金额不超过 50 万元；采购类关联交易 7 笔、金额 1.26 万元。

（四）内控制度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按照监管要求，逐步构建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进一步提高内部控制体系的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

（五）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派员出席了股东大会、列席了董事会会议，对本行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没有任何异议，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董事会能够依照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规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六）外部监事履职情况

外部监事在监督过程中，不受主要股东、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与本行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影响，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讨论事项，尤其是重大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提名选任以及薪酬、财务报告真实性等可能存在利益冲突的事项进行监督，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注重维护中小股东与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1. 外部监事邓叶林（履职时间为 1 月 1 日至今）

（1）担任监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情况。报告期内，邓叶林任本行监事会审计与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

（2）出席会议情况。2022 年期间，应出席监事会次数 8 次，亲自出席会议 8 次，出席率 100%；应出席股东大会 3 次，亲自出席会议 3 次，出席率 100%；出席审计与监督委员会次数 3 次。

（3）履职情况。外部监事持续了解本行公司治理、战略管理、经营投资、风险管理、内控合规、财务会计等情况，依法合规参会议事、提出意见建议和行使表决权，对职责范围内的事项做出独立、



专业、客观的判断，2022 年开展各项监督检查共 12 次，在本行工作时间超过 15 天，为本行工作的时间及出席会议比例均达到本行章程及有关制度的规定。

2. 外部监事林立作（履职时间为 1 月 1 日至今）

（1）担任监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情况。报告期内，林立作任本行监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

（2）出席会议情况。2022 年期间，应出席监事会次数 8 次，亲自出席会议 8 次，出席率 100%；应出席股东大会 3 次，亲自出席会议 3 次，出席率 100%；出席监事会提名委员会次数 3 次。

（3）履职情况。外部监事持续了解本行公司治理、战略管理、经营投资、风险管理、内控合规、财务会计等情况，依法合规参会议事、提出意见建议和行使表决权，对职责范围内的事项做出独立、专业、客观的判断，2022 年开展各项监督检查共 6 次，在本行工作时间超过 15 天，为本行工作的时间及出席会议比例均达到本行章程及有关制度的规定。

3. 外部监事朱照法（履职时间为 1 月 1 日-11 月 9 日，换届后不再担任本行外部监事）

（1）担任监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情况。报告期内，朱照法任本行监事会审计与监督委员会委员。

（2）出席会议情况。2022 年期间，应出席监事会次数 6 次，亲自出席会议 6 次，出席率 100%；应出席股东大会 3 次，亲自出席会议 3 次，出席率 100%；出席审计与监督委员会次数 3 次。

（3）履职情况。外部监事持续了解本行公司治理、战略管理、经营投资、风险管理、内控合规、财务会计等情况，依法合规参会议事、提出意见建议和行使表决权，对职责范围内的事项做出独立、专业、客观的判断，2022 年开展各项监督检查共 4 次，在本行工作时间超过 15 天，为本行工作的时间及出席会议比例均达到本行章程及有关制度的规定。

4. 外部监事华夏颖（履职时间为 11 月 9 日至今，换届后新选举的外部监事）

（1）担任监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情况。报告期内，华夏颖任本行监事会审计与监督委员会委员。

（2）出席会议情况。2022 年期间，应出席监事会次数 2 次，亲自出席会议 2 次，出席率 100%。

（3）履职情况。2022 年开展各项监督检查共 2 次，能持续了解本行公司治理、战略管理、经营投资、风险管理、内控合规、财务会计等情况，依法合规参会议事、提出意见建议和行使表决权，对职责范围内的事项做出独立、专业、客观的判断。



第九章 社会责任报告

2022 年，英德农商银行坚持“回归本源”和“支农支小”的市场定位，以服务地方经济发展为己任；坚持“坚守法治”总定位和“稳中求进”总基调，扎实践行“勤劳金融”，以农村金融（普惠）户户通为依托，用勤劳金融支持乡村振兴，不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同时在支持“三农”、小微企业、扶贫助困及保护消费者、股东及职工权益等方面做出积极的贡献。

一、英德农商银行简介

英德农商银行成立于 2019 年 8 月 13 日，是英德市内唯一一家当地的股份制商业银行，前身是英德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是一家以服务当地社会经济为宗旨、资金实力雄厚、金融产品齐全、服务功能完善、网点遍布城乡的地方性法人金融机构，存贷款市场份额均位居英德市金融机构首位。

成立 70 年来，广大英德人民的信赖和支持使英德农商行走过了从无到有、从小到大、从弱到强的跌宕起伏的发展历程。从上世纪 50 年代初创立家业，到 1984 年成立县联社，1996 年与农业银行脱离行政隶属关系，再到 2008 年统一法人，2017 年启动改制农商行，2019 年英德农商银行挂牌开业，英德农商银行一直与英德人民同呼吸、共命运，结下了深厚感情。得益于此，英德农商银行也得以改革、发展、壮大，在英州大地这片沃土上结出了丰硕的果实，信贷投放占当地的半壁江山，支农支小力度持续加大，连续多年位居十大纳税户，是名副其实的农村金融主力军。改制后的英德农商银行不忘初心，继续秉承“立足英德，支农支小”的发展理念，为英德社会经济发展提供强大的金融动力，成为继往开来的历史先锋，不辱“英德人自己的银行”的使命。

二、匠心打造客户体验

服务社会、服务客户是英德农商银行立足当地发展的根本，也是互联网时代深化转型发展的目标。2022 年，英德农商银行全面启动网格化服务，把握零售金融，深入了解客户需求，加快金融科技建设，创新服务产品，完善服务流程，升级网点模式，将“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贯穿始终。

（一）全力支持乡村振兴

英德农商银行结合区位环境特点，立足“支农支小”定位。一是全面推进农村金融（普惠）户户通。通过构建以城镇个体工商户、机关企事业单位、行政村等客群为核心的营销体系，为客户提供差异化、精细化、个性化服务。截至 2022 年末，全辖完成信息建档 79.79 万户，信息建档覆盖率为 100%，预授信（含授信）的客户 32.55 万户，授信覆盖率为 100%，签约用信客户 4.37 万户，签约用信覆盖率 18.66%。二是领导班子对接政府单位，主动协调，为改善民生工程、企业扶持及重点项目提供金融支持。广大员工走访全市 24 个镇街及下属村委，走进千家万户了解金融需求、宣传金融知识和协助公安部门打击诈骗、洗钱、非法集资等违法行为。三是扎实推进“信用村”建设，以“党建+网格化+信用村建设”为引领，打造普惠金融大平台，以信用合作为基础，对农户进行整村批量授信，畅通对接乡村、产业，整合资源形成合力，发挥支农主力军作用，截至 2022 年末，成功打造 210 个信用村，合计为 22.86 万户授信金额合计约 69.11 亿元。四是大力推进“乡村振兴金融特派员”下乡，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英德农商银行派驻了 402 个金融特派员到 299 个村居，覆盖了英德市 24 个乡



镇。

（二）服务范围全面覆盖

截至 2022 年末，英德农商银行设有营业网点 48 个，其中营业部 1 个、支行 12 个、分理处 35 个，物理网点实现全市 24 个镇街 100%覆盖；布放柜员机 119 台、智慧柜台 60 台、POS 机 891 台，全方位满足广大客户生产、创业、消费等多层次需求。在英德市 256 个行政村全覆盖投放“粤智助”政府政务服务机，打通普惠金融服务“最后一米”。

（三）科技助力金融服务

金融与科技的深度融合能催生出新产能，提升金融业的服务效率和质量，推动商业银行的转型升级。英德农商银行牢牢把握科技力量带来的全新机遇，通过业务与科技融合，进一步提升金融服务水平。

1. 推广各类电子业务。2022 年，英德农商银行网上银行存量 94633 户，客户端手机银行存量 383171 户，存量短信通 412230 户，手机号码支付新增 26154 户，收银台存量为 10068 户，鲜特汇商城存量进驻商户 27 户，销售额为 68 万元，销量 11956 单，云闪付拓展累计有效交易用户数 76918 户，POS 存量商户 732 户，电子银行平均交易替代率为 97.68%。

2. 打造移动支付示范镇。2022 年，英德农商银行通过每个季度在示范镇开展移动支付进乡镇宣传活动，为每个示范镇的示范商圈/街区制造独特的云闪付宣传氛围等方式，申请新增浚洸、九龙镇 2 个移动支付示范镇，打造升级望埠镇 1 个精品示范镇。

3. 提供多种科技产品。一是智慧柜台上线政务服务功能。2022 年，英德农商银行辖内共有 55 台智慧柜台上线政务服务功能，涉及治安、残联、民政、人社、税务、自然资源等多项政务服务，截止 12 月末，发生政务服务交易笔数 290 笔。二是上线智慧柜台现金副柜。实现客户现金存取款业务的功能，满足了客户大额存取款、存折存取款的需求。截止 12 月末，英德农商银行上线 17 台智慧柜台现金副柜，发生现金交易笔数 99019 笔，交易金额 3.65 亿元。三是上线社保卡便携式发卡一体机。便携式发卡一体机满足了客户足不出户就能办到社保卡，免去了客户网点社保局来回跑的烦恼，真正做到了贴心的服务上线即时发卡业务。截止 12 月末，便携式发卡一体机 2 台。四是新增投放“粤智助”政府服务自助机 35 台，在全市 256 个行政村合计投放 314 台“粤智助”政府服务自助机，实现行政村一级政务服务和金融服务自助办理全覆盖。

三、深度服务实体经济

英德农商银行的持续发展与当地实体经济的稳健发展密不可分，英德农商银行将服务实体经济作为自身发展的重要责任，以服务“三农”、中小企业和县域经济发展为宗旨。2022 年，英德农商银行在支持地方经济发展中做出的努力与贡献得到了清远市人民政府的肯定，获得了清远市人民政府发来的感谢信。

（一）全力扶持“三农”振兴

坚持服务“三农”的宗旨不动摇，大力搭建城乡金融服务平台，为当地企业、个体户勤劳致富提供系统的金融解决方案，使金融服务更有温度，让客户生活更加美好。



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我行涉农贷款 106.24 亿元，比年初净增 9.50 亿元，单户授信总额 500 万元（含）以下的农户经营性贷款和单户授信总额 1000 万元（含）以下的普惠型涉农小微企业法人贷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贷款、农林业合作社贷款余额 48.36 亿元，比年初净增 9.12 亿元，增速 23.23%，比各项贷款（不含票据融资）增速高 12.37 个百分点，完成了涉农贷款“两个高于”任务。

（二）大力支持小微企业发展

更加突出小微企业金融业务的发展定位，不断创新金融产品，健全服务体系，优化业务流程，持续加强产品创新，助力小微企业成长。按照“扶一个龙头企业，建一批合作组织，活一个产业园区、富一方农民群众”的工作思路，以共同利益为纽带，推动构建“农业龙头+合作社+农户+n”抱团发展模式。

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我行单户授信总额 1000 万元（含）以下的普惠型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贷款余额 28.01 亿元，比年初净增 7.61 亿元，增速 37.31%，比各项贷款（不含票据融资）增速高 26.45 个百分点；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户数 5594.00 户，比年初净增 2990 户；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不良率 1.55%，比各项贷款不良率高 0.31 个百分点，控制在不超过各项贷款不良率 3 个百分点以内，本年新增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年化利率 4.97%，比上年低 0.25 个百分点，实现了小微企业“两增两控”任务。

（三）助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加大小额扶贫贷款的投放力度，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动脱贫群众持续增收，推广“基地+贫困户”“农企+贫困户”等农业项目合作，确保实现对符合条件的贫困户有效贷款需求“应贷尽贷”的全覆盖目标。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英德农商银行面向建档立卡贫困户累计发放小额扶贫贷款 936 笔，合计金额 4203 万元。

（四）积极支持创业就业

大力支持农户生产经营贷款的投放，在这一服务“三农”拳头产品的基础上，积极推广农村青年创业贷款、妇女创业贷款等“悦农+创业”系列产品和服务，助力培育农业大户、家庭农场和新型职业农民。

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英德农商银行累计发放各类创业贷款 623 笔，贷款金额合计 6691 万元，其中妇女创业贷款 281 笔、金额 2355 万元；团委青年创业贷款 336 笔、贷款金额 4126 万元；人社局创业贷款 6 笔、贷款金额 210 万元。英德农商银行支持创业项目 623 个，创造就业岗位 2974 多个，间接带动 4416 多人实现就业。截止 2022 年 12 月末，各类创业贷款存量笔数为 89 笔，贷款余额为 1604.29 万元，其中团委青年创业小额贷款 74 笔、余额 1316.79 元；妇女创业贷款 9 笔、余额 99 万元；城乡创业担保小额贷款 6 笔、贷款余额 188.5 万元。

（五）创新工作服务方式

1. 积极组织辖内各支行开展“粤信融”推广工作。截至 2022 年末，在“粤信融”推广工作中，共发放 134 笔贷款，融资金额 7.09 亿元。

2. 积极运用“中征平台”开展应收账款融资业务及推动供应链核心企业进驻平台。英德农商银



行积极组织辖内各支行积极运用“中征平台”开展应收账款融资业务及推动供应链企业进驻平台。截至 2022 年末，英德农商银行通过“中征平台”开展应收账款融资业务完成融资 29 笔、金额合计 2.51 亿元；推动供应链企业进驻平台 1 户，办理 12 笔；为企业在“中征平台”使用数字证书确认账款 1 家，成功办理数字证书确认账款 5 笔；成功办理政采贷 5 笔。通过运用“中征平台”开展应收账款融资业务及推动供应链企业进驻平台，为当地农户、企业迈向乡村振兴提供了金融活水。

（六）加大减免服务费用力度

截至 2022 年末，英德农商银行：一是为受疫情、洪灾影响的借款人减费让利，2022 年 1-12 月累计为客户承担抵押登记费、评估费、保险费等合计 72.79 万元，降低融资成本，支持小微企业纾困发展。二是用好用足各类货币政策，让小微企业得实惠；2022 年 1-12 月对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货车司机等办理延期还本手续累计 1.23 亿元。

四、切实保护各类群体权益

（一）切实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

1. 积极开展金融知识宣传，普及金融知识贡献力量。一是英德农商银行以全辖 48 个营业网点为宣传载体，利用网点 LED 显示屏滚动播放宣传标语、在网点设立宣传台、派发宣传单等方式，将金融知识普及到千家万户中。二是借助新媒体工具，扩大宣传覆盖面，积极通过线上微信公众号及视频号发布《警惕非法集资，保护你的“钱袋子”》等教育宣传信息 9 篇，派出宣传人员走进英德电台 FM99.9Hz《我是客家人》栏目，开展“凝聚金融力量 打击洗钱犯罪”等专题电台宣传活动，充分提升金融宣传的参与性、知识性与科技性，让广大群众，足不出户，便可在手机上学习到各种金融知识及风险提示，用更快更便捷的方式普及到老年人、残障人士等特殊群体。三是 2022 年，英德农商银行制作《RAP 说唱：识“非”记》、《金融消保之路，为您保驾护航》、《防范非法集资》等原创视频，用创新方式进行有效宣传，并获得了奖项。《RAP 说唱：识“非”记》原创视频获得由中国银行保险报主办、处置非法集资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指导的 2022 年“守住钱袋子·护好幸福家”防范非法集资短视频征集大赛优秀奖；《金融消保之路，为您保驾护航》原创视频获得由广东银保监局指导、南方都市报承办的“最美金融消保人”风采展示活动银奖；《防范非法集资》原创视频获得由清远市金融工作局主办、1988 文创基地承办的清远市“防范非法集资”原创优秀视频奖。

2. 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体制机制建设，保障金融消费者权益。一是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建设。建立和修订英德农商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进一步完善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体系。二是指定全面风险管理与合规部作为专门的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部门，并配备 2 名（A、B 角）具备丰富的工作经验、良好的协调沟通能力，熟悉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政策法规、了解工作发展动态的人员负责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监督、管理、宣传等工作。三是将金融消费权益者保护工作纳入绩效考评体系。四是在各网点配备不同岗位人员负责产品和服务的售前、售中、售后处理工作。

3. 积极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各项工作。一是持续推行上门服务，为老弱病残孕等特殊群体开通绿色通道，满足客户的急切需求。二是为规范人民币流通，方便客户兑换残损币及零钞、硬币，英德农商银行确立 48 个营业网点均可兑换残损币及零钞、硬币为金融消费者提供便利。三是为规范业务操



作，防范业务风险，应用移动互联网等相关技术通过无线收发系统连接大集中系统专线网络与移动办公终端，将柜台业务延伸至企业、学校、乡镇等非营业网点场所，为客户提供更方便、快捷的服务。四是积极处理客户投诉。报告期内，我行共受理客户投诉 41 宗，均能按时办结且妥善处理。其中，按投诉种类划分，贷款业务类 8 宗、防疫政策类 2 宗、开户管理类 3 宗、银行卡扣费类 1 宗、账户分级管理类 15 宗、服务类 12 宗。投诉地区分布在英德市区内支行及各乡镇支行，其中市区内 15 宗、乡镇 33 宗。

（二）切实加强股东权益保护

至 2022 年末，英德农商银行总股本 76118.4 万元，股东总户数 3741 户。2022 年英德农商银行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各项职责，切实保障股东权益。

1. 认真组织开展信息披露工作，充分保障股东知情权。一是 2022 年组织完成年度信息披露内容，于 4 月底前通过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向股东披露 2021 年度工作报告，对于应当进行临时信息披露的有关事项亦能及时披露，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法性，接受股东和社会各界的监督。二是完善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最新监管要求，修订完善《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同时在日常工作中加大临时信息披露，充分保障广大股东、客户的知情权。

2. 规范股权管理，保障股东权益。2022 年英德农商银行严格按照《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等管理办法加强股东资质审查，通过审查征信报告、银行账户流水等方式评估股东的入股实力，严禁以贷款资金入股，防范股份被恶意收购等风险，严防风险在股东与本行之间传染。

3. 严格按照《转发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强化农村中小金融机构利润分配监管有关事项的通知》（粤银监办发〔2016〕461 号）有关规定，按照审慎经营规则准确计算监管指标，结合实际情况，按规定落实股份分红。2022 年 4 月，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向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按每股 15% 的标准向投资者分配现金红利（含税）。

4. 严格保护股东参与重大决策权。一是严格按照章程有关规定向股东大会提交审议重大议题。二是严格按照法定程序召集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发出时间符合要求。三是严格落实股东提名权，2022 年英德农商银行完成“两会一层”换届选举工作，3 名主要股东按照程序向本行提名 3 名董事，并通过法定程序由股东大会选举通过。

（三）切实加强员工权益保护

英德农商银行坚持“以人为本”的管理理念，努力打造有利于员工施展智慧和才华的职业发展平台，持续开展人才储备并完善职业发展路径。同时重视每一位员工的身心健康，在持续完善薪酬福利体系、开展多样化员工活动。

1. 遵守法律法规、员工权益能逐一落实。一是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规范执行劳动用工制度，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依法按时缴纳五险一金及发放相关福利费用，为员工投保商业保险，建立补充医疗基金和企业年金基金，切实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二是严格遵照国家和当地政府



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中关于员工居家隔离的薪酬待遇要求，足额发放员工居家隔离期间的薪酬待遇，并结合实际情况提供一定的防疫物资。三是在疫情、水灾等客观因素的影响下，尽最大努力保障员工薪酬福利水平，确保员工薪酬水平不下降，保障员工队伍稳定，为后续的经营发展储蓄好人力资源。四是充分保障员工的知情权和参与权，关乎员工重大利益的事项能呈职工代表大会审议，发挥工会和职代会的重要作用。

2. 认清现实和方向，打造人才森林。一是借助广东农信平台开展校园招聘与自行举行的专业人才招聘相结合，极大程度引进各方面人才，同时制定相适应的培训方案，帮助新员工快速融合成长。2022年通过校园招聘录用25人，社会招聘录用2人。二是2022年组织开展“金鹰工程”人才培养工作，“金鹰工程”以“明确目标、制定计划、补齐短板、提升素质、共同成长”为指导思想，在党建、团建工作的基础上，全面推动经理级、副经理级员工和青年员工的素质教育，以战略眼光培养一专多能的青年人才，营造“青春有志、不负党恩”的人才培养氛围。三是英德农商银行围绕人才培养建立了分类别、专业化、全覆盖的人才培训计划，并持续丰富内容和课程，2022年共举办各类培训共59期，培训人次达7376人。

3. 丰富精神文化生活、提升集体幸福感和荣誉感。一是组织文体集体活动，丰富员工的生活内容，营造和谐氛围。2022年组织“渔你同行”钓鱼比赛、无偿献血活动，组队参加“创文明城_迎省运会”清远银行业职工男子篮球赛并获得第六名。二是关注员工生活质量，为员工排忧解难。建立台账掌握员工困难情况，2022年对19名困难职工开展关怀慰问，慰问金合计10.5万元，对29名80周岁以上退休员工开展关怀慰问，慰问金合计2.9万元，对10名困难职工发放互助金，互助金合计7.57万元。三是调动员工社会责任感，集体参与公益活动。2022年组织员工参与“广东扶贫济困日”活动捐款，捐款合计7.34万元；组织员工参与2022年清远市银行业协会爱心扶助捐款活动，捐款合计1.83万元；组织52名员工进行无偿献血；16个基层党支部积极组织洪灾过后的帮扶活动，帮助当地村民开展“百年一遇”洪灾的灾后重建工作，并捐献大量消毒、复产物资，获得当地政府的认可与表扬。充分展示了我行职工积极参加公益活动的志愿者精神，也体现了英德农商银行的社会担当。四是统筹疫情防护工作，保障员工身体健康。本行定期向员工发放口罩、消毒酒精、防护药品等防疫物资，为员工的健康拉起警戒线；积极做好疫苗接种宣传统计工作，重点关注未接种新冠病毒疫苗的60岁及以上退休职工疫苗接种情况；统筹开展员工核酸监测工作，计划了解员工身体健康状况。五是提升服务能力，荣获首个国家级荣誉称号。通过加强业务水平培训，规范服务操作流程，英德农商银行百花分理处荣获2022年“全国金融先锋号”称号，获此殊荣是对本行工作的肯定，并起到了极强的鼓舞作用。

新的一年，英德农商银行将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守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以农村金融（普惠）户户通为依托，坚定“支农支小”定位，用勤劳金融支持乡村振兴，充分履行农村金融长子的责任担当，在回归本源、服务实体经济、支持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中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为助力英德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金融力量。



第十章 三农金融服务报告

2022 年以来，英德农商银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扎实推进中央和省委省政府的工作部署，不忘初心，坚守定位。根据“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体要求，专注主业，服务“三农”、民营、小微、县域实体经济。围绕新时代乡村的新政策、新模式、新业态、新主体、新要素、新功能，积极构建服务乡村振兴战略与农信社可持续发展齐头并进的新格局。

一、三农金融工作进展与成效

英德农商银行一直秉持“立足当地，支农助小”的服务理念，打造富民惠农金融服务超市，增强支农支小实力，为当地经济发展注入金融活力。截止 2022 年 12 月末，英德农商银行各项贷款余额 1460022.22 万元，较年初上升 91670.49 万元，增幅 6.7%。

完成涉农贷款“两个高于”的目标。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我行涉农贷款 1062413.38 万元，比年初净增 94995.99 万元，单户授信总额 500 万元（含）以下的农户经营性贷款和单户授信总额 1000 万元（含）以下的普惠型涉农小微企业法人贷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贷款、农民业合作社贷款余额 483618.91 万元，比年初净增 91161.64 万元，增速 23.23%，比各项贷款（不含票据融资）增速高 12.37 个百分点，完成了涉农贷款“两个高于”任务。

小微企业贷款实现“两增两控”目标。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我行单户授信总额 1000 万元（含）以下的普惠型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贷款余额 280098.83 万元，比年初净增 76103.95 万元，增速 37.31%，比各项贷款（不含票据融资）增速高 26.45 个百分点；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户数 5594.00 户，比年初净增 2990 户；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不良率 1.55%，比各项贷款不良率高 0.31 个百分点，控制在不超过各项贷款不良率 3 个百分点以内，本年新增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年化利率 4.97%，比上年低 0.25 个百分点，实现了小微企业“两增两控”任务。

二、三农金融创新做法与经验

（一）产品服务创新

为加强我行金融服务能力，更好地服务及满足客户需求，进一步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有效拓展信贷市场份额，创新金融服务模式，不断从政策、制度和业务流程中优化信贷产品。今年以来，紧跟国家、省（市）信贷投向政策，以及辖内信贷需求，做好信贷产品的研发及创新工作。

为着手解决行业内融资手段单一，贷款门槛高，企业、农户难以获得信贷支持扩大生产规模等问题，持续加大金融支持“一村一品”等特色产业发展。根据清远、英德两地政府提出打造英德红茶、西牛麻竹笋两个产业百亿产值部署的出炉，“英德红茶”“西牛麻竹笋”迎来了新的发展机遇：

一是 2022 年 2 月我行制定了针对解决竹笋融资问题，推出“金竹笋”贷款业务管理办法，帮助从事竹或笋等产品种植、收购加工、销售等环节有资金需求的个人或企业解决融资难题。并与英德市农业农村局，英德市麻竹产业行业协会签订了战略框架协议，向麻竹产业整体授信 20 亿元，激活麻竹产业“一村一品”价值品牌，全链“贷”动当地特色农业产业提质增面。截至 12 月末，我行麻竹



产业贷款余额 2.85 亿元，比年初净增 2.10 亿元，增长 277.85%。

二是今年 4 月 2 日英德农商银行与英德市农业农村局、英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英德市茶业行业协会四方签订《打造英德红茶百亿产值全面推动茶产业发展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书》，为茶农、茶企整体授信 50 亿元打响“清”字号农产品产业品牌，全产业链、全流程、全场景为茶业生产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提供资金保障，帮助产业做大规模、做优产品结构、做强品牌优势、延长产业链，为乡村振兴注入强劲发展动力。截至 12 月末，我行涉茶产业贷款余额 3.39 亿元，本年累放发放涉茶贷款 156 笔、金额 1.67 亿元。

三是与英德市英石行业加强合作，对本行“点石成金”信贷产品进行修订，更加贴合该行业人群信贷需求。

四是为促进中小微企业融资增量、扩面，支持小微企业纾困发展，畅通国民经济循环、重点对受疫情影响较大的餐饮、零售、文化、旅游、交通运输、制造业等行业和货车司机提供更多信贷产品业缓解企业和个人资金压力，稳经济、稳民生。以及满足英德本土红茶、麻竹笋、奇石等“一乡一品”农业经营主体和农户的融资需求，我行增加粤财普惠金融（清远）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在我行的担保额度，增加 3 亿元担保额度，为有需要的客户提供信贷支持。

五是推出一系列纾困措施，对因受疫情影响的借款人，提供延期还本、付息等政策，支持小微企业纾困发展，重点对受疫情影响解决燃眉之急，并多次下调相关行业贷款利率，如船舶行业贷款、住房按揭贷款、涉税贷款等产品利率，并计划下半年对本行利率定价制度进行修订。

（二）数字普惠金融发展

1. 运用金融科技手段创新线上信贷产品和服务的情况。为大力推动乡村振兴战略，广泛支持城乡居民消费升级的需求，2019 年 3 月 28 日，“悦农 e 贷”在我行进行上线测试，2019 年 4 月 4 日完成测试并成功向客户发放贷款。我行“悦农 e 贷”目标客户种类主要有代发薪客户、特定优质客户、AUM 客户对象、个人购房按揭客户及缴纳公积金、社保人群等消费群体，客户通过广东农信手机银行 APP，即可“一站式”完成资料填写、申请提交、自动审核、合同签订、资金划转等业务环节，实现线上申请、审批、放贷、还款以及管理，实现“秒贷”。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共发放“悦农 e 贷”18440 笔，贷款余额 115517.23 万元。2022 年 8 月 18 日，我行“三农易”和“小微易”无纸化作业系统同时上线，2022 年 8 月 19 日，我行发放首笔“三农易”贷款，2022 年 8 月 29 日，我行发放首笔“小微易”贷款，为全面开展“户户通”提供了必要的技术保障。

2. 运用金融科技手段优化普惠金融工作流程、扩展数字化服务渠道、提升信贷服务质量等情况。我行通过不断完善金融服务基础设施建设，实现金融服务全覆盖，提高贫困乡镇、贫困农户金融服务的可获性和便利性。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我行在全市、乡镇共设有各类电子机具 1079 台，其中 ATM 机 119 台，POS 机 891 台，服务终端 9 台，智慧柜台 60 台。其中 ATM 覆盖 24 个乡镇，覆盖率 100%，开通了 43 台取零机，有效满足客户小额零钞兑换的金融需求，我行助农取款服务点正在逐步走上正轨，被更多的村民所接受，很好的满足了当地居民对小额金融服务需求，实现了村民们“足不出村能取钱”的梦想。金融服务设施的建设大大满足了当地农户对小额金融服务的需求，带动了农户开展金



融业务的积极性，提升了农户利用金融服务的自主性，为农户敢于利用信贷资金实现脱贫致富奠定了基础。

3. 网络支付、非现金支付工具创新和市场应用情况。我行开展的非现金支付工具创新业务是悦农 e 付收银台，该业务是指省联社推出的为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等提供的扫码收单工具，支持广东农信快捷支付、微信支付、支付宝、银联云闪付等多种支付方式，通过广东农信商户信息系统生成二维码张贴在商户店面及商户下载安装悦农 e 付 app，客户通过扫商户二维码或商户扫客户付款码完成支付的移动支付方式。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新增户数 3337 户，交易笔数共 4447739 笔，交易金额 266758.39 万元。

（三）与第三方机构合作发展三农金融

1. 与地方政府及相关部门改善普惠金融基础服务相关工作的合作情况。一是根据《关于加快推进扶贫小额信贷包干责任制落实工作的通知》（粤银监办发[2017]224 号）、《关于签订扶贫小额信贷承诺书的通知》（清银监办发[2017]120 号）文件精神，英德农商银行积极与英德市扶贫办、各乡镇积极沟通对接，在 2017 年 8 月末至 9 月初与英德市辖内 24 个乡镇签订了扶贫贷款业务合作协议。英德市辖内共 24 个乡镇，签订协议乡镇为 24 个，完成协议签订覆盖率 100%。在此基础上，为深入扎实做好过渡期脱贫人口信贷工作，于 2021 年 9 月，与英德市农业农村局（英德市乡村振兴局）、英德市财政局签订《脱贫人口小额贷款业务合作协议》，加大金融支持力度，对符合条件脱贫人口及边缘易致贫户都能按需求便捷获得贷款。二是为加大对英德当地小微企业发展的支持力度，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推动税务部门、银行业金融机构之间的信息互通，创新小微企业融资方式，改进金融服务，降低融资成本。我行与英德市国家税务局、英德市地方税务局在我行举行签约仪式，三方签署了《英德市“银税互动”业务合作框架协议》，同时根据现有的制度继续创新了“税易贷”，主动走进小微企业，了解客户融资需求，加大小微企业的营销力度。通过开展“银税互动”，实现小微企业、金融、税务三方共赢，促进区域经济发展。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我行“税易贷”合计 30 笔，贷款余额 8652.27 万元。

2. 与保险机构开展“银保合作”情况。英德农商银行一直密切关注农民专业合作社的发展形势，积极探索合作模式，并根据广东省农业厅、省联社关于推进省级农民合作社“政银保”贷款业务要求，积极开展“政银保”贷款业务。同时，在开展省级农民合作社“政银保”贷款业务的基础上，通过与英德政府部门进行充分沟通和交流后，推出英德市本土的“政银保”合作项目，旨在通过该政策惠及更多农户和小微企业。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我行共发放“政银保”贷款 128 笔，金额 6414 万元。

3. 与其他第三方机构合作发展三农金融情况。为化解当地三农及小微企业客户的融资问题，以服务三农和小微企业客户为市场定位，英德农商银行引入国有全资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粤财担保公司，为客户增信，与英德农商银行建立风险分担补偿机制，促使更多信贷资金流向三农和小微企业客户群体，2019 年 12 月 20 日，双方就“普惠贷”业务合作签署了“普惠贷”业务签约仪式。截止 2022 年 12 月末，我行发放“普惠贷”1228 笔、贷款余额 60172.41 万元。



第十一章 绿色信贷工作报告

一、2022 年绿色信贷总体情况

2022 年，本行结合地区产业发展特点，持续加大在绿色制造、节能环保、清洁能源、绿色农业等重点领域的金融支持，以绿色金融促金融转型，实现金融与产业协同发展。

截至 2022 年 12 月，英德农商银行绿色贷款余额 100,577.65 万元，比年初净增 70,922.65 万元，增速 239.16%，比各项贷款增速高 232.46 个百分点。绿色信贷不良率 0.43%，比小微企业贷款不良率低 1.1 个百分点，不高于小微企业贷款不良率。暂未向涉环境违法违规（含环境信用评价红、黄牌企业及环境违法企业“黑名单”等）、安全生产违法违规、淘汰落后产能等企业发放贷款。

二、内部管理方面

英德农商银行董事会负责确定全行的绿色信贷战略，是全行绿色信贷工作的最高决策机构。英德农商银行对绿色信贷的管理实行统一领导、分工负责的原则，成立绿色信贷领导小组，统一领导本行绿色信贷的有关工作。领导小组由总行行长、分管授信管理部的总行领导、授信管理部、计划财务部、全面风险管理与合规部等部门负责人组成，由授信管理部负责组织开展并归口管理绿色信贷各项工作。

在机构设置方面，为做好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英德农商银行扎根基层，业务下沉，拓宽服务面，于 2017 年对业务管理模式进行了调整。一是拓宽小微企业金融服务面。小微企业信贷业务由原来集中在小企业专营中心办理调整为辖内所有业务部门均可办理，服务覆盖英德市 24 个镇街。二是扩充小微企业服务金融队伍，通过优中选优，客户经理年末人数为 130 人，有效地补充了绿色金融服务群体。

在绿色金融授信、风险管理政策情况方面，英德农商银行根据省联社信贷政策要求，大力发展绿色金融，结合客户环境和社会风险状况，采取差别化的授信和审批流程。严格控制“两高一剩”行业贷款和环境、安全生产违规企业贷款，逐步退出环保红牌企业授信，压缩环保黄牌企业贷款余额，不得对红牌、黑名单企业发放新增贷款，不得新增黄牌企业授信。特殊情况需新增授信的，一律上报总行授信审批委员会集体审批。对有市场前景、有转型动力和核心技术的产能过剩企业，在控制总量的同时可实施结构性支持。对低碳、循环、生态经济等领域，企业绿色改造、品质提升和提高自主研发，有利于扩大公共产品供给、改善公共服务等的金融需求要大力支持。

客户评级、信贷准入以及贷款定价方面，英德农商银行制定《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信用等级评定办法（2019 年版）》（英德农商行发〔2019〕239 号），根据客户对象不同，英德农商银行在充分调查工作之余，全面了解客户和产品市场的发展前景，对连年亏损的“僵尸企业”或环保、安全生产不达标且整改无望的切实退出，对有市场前景、有转型动力和核心技术的产能过剩企业，在控制总量的同时可实施结构性支持。同时英德农商银行修订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贷款利率定价管理办法（2022 年第三版）》（英德农商行发〔2022〕353 号），对于特殊行业、“两高一剩”行业或国家调控的其他行业，审慎受理该类型客户的信贷业务。



三、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方面

截至 2022 年 12 月，英德农商银行针对各类主体、各类行业，采用不同的贷款方式，英德农商银行整合或创新了近 60 种信贷产品，实现了绿色贷款行业全覆盖。

一是针对农林牧渔业，英德农商银行开发了“茗茶贷”“金竹笋”种信贷产品，满足企业或自然人因种养殖业而产生的资金需求。2022 年 4 月 2 日，为大力培育茶产业发展新引擎，围绕打造英德红茶百亿产值，英德农商银行与英德市茶业行业协会、英德市农业农村局、英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签订《打造英德红茶百亿产值 全面推动茶产业发展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书》（以下简称“战略合作协议”），为英德红茶产业提供 50 亿元的合作意向额度及其他优惠措施，推动英德红茶提质增效。

二是为进一步推进绿色信贷发展，充分挖掘碳排放权交易市场机遇，拓宽企业融资渠道，优化配置环境资源，英德农商银行创新担保方式，印发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碳排放权质押融资业务管理办法（2020 年版）》（英德农商行发〔2020〕284 号），对本行辖区内符合国家碳排放权交易主管部门规定的工业节能减排企业、具有减排空间的领域和涉及企业，以企业的碳排放配额（或辅以其他担保物）作为抵质押物发放贷款。

四、风险防控方面

为防范环境和社会风险，英德农商银行从战略高度推进绿色信贷，加大对绿色经济、低碳经济、循环经济的支持，防范环境和社会风险，提升自身的环境和社会表现，并以此优化信贷结构，提高服务水平，促进发展方式转变。

（一）严格执行贷款“三查”

1. 强化贷前调查管理。在贷前调查阶段，英德农商银行要求客户经理必须收集齐全客户的全部从业证件，根据行业需求，严格审核客户有无《排放污染物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或政府环保局等审批文件，以确定客户的经营项目是否符合国家的法律政策方针。

2. 加强审查审批管理。一是对拟授信客户进行严格的合规审查，针对不同行业的客户特点，制定环境和社会方面的合规文件清单和合规风险审查清单，确保客户提交的文件和相关手续的合规性、有效性和完整性，确信客户对相关风险点有足够的重视和有效的动态控制，符合实质合规要求。二是加强授信审批管理，根据客户面临的环境和社会风险的性质及严重程度，确定合理的授信权限和审批流程。对环境和社会表现不合规的客户，不予授信。

3. 加强贷后管理。在贷后管理阶段，严格按照贷后管理办法，按季度对客户进行管理，将企业产生的负外部效应考虑进去，尤其注重对项目辐射地周边环境的调查，动态监测企业对环境和社会的影响，针对已产生或即将产生不良环境或社会风险的贷款，按照《借款合同》的约定，英德农商银行可要求借款人承担因违反违约事项的要求而产生的责任。

（二）对于“两高一剩”行业审慎授信

根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贷款利率定价管理办法（2022 年第三版）》（英德农商行发〔2022〕353 号），对于特殊行业、“两高一剩”行业或国家调控的其他行业，审慎受理该类型客户的信贷业务，促使客户转型升级。



2022 年末，英德农商银行“两高一剩”贷款余额 17,189.79 万元，比年初增加 4,322.79 万元。本年新增的“两高一剩”行业贷款主要用于支持当地传统水泥制造业日常生产经营，通过核查《环境、安全违法违规及落后产能企业名单》，以上企业均未出现在此名单中。

五、内部考核情况

考核约束方面，根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色信贷管理办法（2022 年版）（英德农商行发〔2022〕81 号）文件，英德农商银行为建立有效的绿色信贷考核评价体系，增加绿色信贷业务管理否决指标。绿色贷款标识不清或不准确的，采取零容忍态度，由授信管理部考核打分，各支行、营业部因录入错误造成绿色贷款统计数据出差错的，一次扣 2 分。

2022 年 8 月，英德农商银行印发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考核办法（2022 年版）》，将绿色贷款纳入到 2022 年度的经营管理考核当中，严格控制“两高一剩”行业贷款，逐步退出环保红牌企业授信，压缩环保黄牌企业贷款余额，不得对红牌企业发放新增贷款，不得新增黄牌企业授信，违者进行扣分，每户扣 3 分。



第十二章 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情况报告

一、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总体情况

2022 年，本行通过扎根基层、深耕当地、下沉服务，为当地村民、居民提供基础公共金融服务并协助驻点开展相关金融工作，全力开展户户通工作，畅通小微企业融资需求。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对稳住经济大盘的决策部署，确保普惠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贷款增量扩面，助力稳市场主体、稳就业创业、稳经济增长，不断夯实敢贷、愿贷、能贷、会贷基础。

截至报告期末，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661,646.69 万元，比年初增加 109,760.93 万元，增速 19.89%。其中：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280,098.83 万元，比年初增加 76,103.95 万元，增幅 37.31%；2022 年当年发放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 4,806 户金额 189,737.36 万元。

二、小微企业工作做法与成效

（一）精准对接，助力打造特色农业产业。2022 年上半年，本行以“茗茶贷”“金竹笋”“英石”等贷款产品，助力当地特色产业持续发展，通过与当地农业农村局、产业行业协会签订战略框架协议，向麻竹产业授信 20 亿元，向红茶产业授信 50 亿元，激活地方支柱产业百亿价值，全链“贷”动当地特色农业产业扩量提质，另外本行还与英德市奇石协会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整体授信 5 亿元，满足奇石经营场所租赁、原材料收购、设备购置等资金需求。2022 年下半年，引入乡村振兴驻镇帮扶资金，每年计划安排 200 万元资金建立西牛麻竹笋产业发展风险补偿资金，建立政府、担保公司以及麻竹产业三方合作体系，用于支持西牛镇麻竹笋产业发展。

（二）创新担保方式，积极开展银政担保业务合作。本行积极开展银政担保业务合作，创新推出了银担合作模式“普惠贷”、政银合作模式“农村妇女创业贷款”、“农村青年创业小额贷款”、“城乡自主创业小额担保贷款”等相关信贷产品。以“普惠贷”业务为例，自开展合作以来，本行累计发放 80,616 万元银担合作贷款，其中小微企业贷款 72,428 万元，截至 2022 年末，“普惠贷”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53,010.33 万元，在缓释风险同时，解决小微企业因缺乏抵押物融资难的难题。

（三）做好资金保障和渠道建设，夯实能贷基础。本行先后向当地人民银行申请再贷款、普惠小微信用贷款支持工具、普惠小微企业延本付息支持工具以及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充分落实小微企业增量扩面政策、延本付息政策，做好两项直达工具转换接力工作。自 2022 年以来，本行累计向当地人行申请借入 10,000 万元支小再贷款、10,000 万元支农再贷款，并对 2022 年到期的 20,000 万元支农支小再贷款进行了展期，截至 2022 年末，我行支农支小再贷款余额 40,000 万元。其中本年利用支小再贷款向 111 名小微企业发放贷款 10,000 万元。

（四）推动科技赋能和产品创新，提升会贷水平。本行充分发挥贴近基层优势，形成特色化产品和服务模式。目前已形成以行业为特色的“点石成金”、“金帆风顺”、“旅驿宝”等支持英石、水运、旅游相关产业的信贷产品，以产业集群为特色的“茗茶贷”、“金竹笋”、“园动力”、“厂房贷”等支持两大百亿产业以及转移工业园的信贷产品，依托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等平台创新了“养猪宝”、“水涨财高”、“政采贷”等支持生猪养殖、小水电、政



政府采购等相关项目的信贷产品，为顺应小微企业灵活多变的用款需求，推出了“流动资金循环贷”、“经营有道”等适合企业和个人的循环授信类信贷产品。

在聚焦行业、区域资源上，本行搭建数字化获客渠道，拓展小微金融服务生态场景，提升批量获客能力和业务集约运营水平。结合企业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微信小程序等功能及业务流程，为小微企业提供在线测额、快速申贷、线上放款等服务，进一步提升客户融资便利性。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我行通过“粤信融”平台，共发放贷款 134 笔，金额 70,890.49 万元。其中首次贷款企业共 49 户，金额 17,663.33 万元。累计通过广东省中小企业融资平台发放 19 户贷款，涉及金额 3,485 万元，以上贷款均为首贷户。



第十三章 金融科技发展报告

2022 年，英德农商银行积极开展各项金融科技工作，认真贯彻落实英德农商银行的发展方向和制度，深化金融改革，强化经营管理，提高服务质量，从外包管理、信息安全、运维管理等方面对金融科技三道防线进行巩固，进一步增强了金融科技风险管理水平。

一、2022 年金融科技发展情况

（一）科技人才建设方面。至 2022 年末，英德农商银行科技从业人员共 10 人，在编员工 641 人。符合科技人员占比不低于 1.5% 的监管要求，人员数量与业务发展规模、金融科技发展水平相适应。

（二）科技投入建设方面。2022 年，英德农商银行累计投入 3499.76 万元用于金融科技建设，其中基础设施建设 165.76 万元；各类电子设备购买投入 272.45 万元；购买软件投入 2.62 万元，系统运营投入 2231.55 万元。

（三）金融科技推进业务发展方面。结合“四横八纵”金融科技服务体系的进一步完善，与省联社上下联动，利用省联社 CRM 系统、网格化插件建档营销，自英德农商银行农村金融（普惠）户户通工作启动以来，实现户户通科技支撑工具的技术支持。截至 2022 年末，本行依托户户通科技支撑工具，全辖完成信息建档 79.79 万户，信息建档覆盖率为 100%，预授信（含授信）的客户 32.55 万户，授信覆盖率为 100%，签约用信客户 4.37 万户。

2. 加大推广智慧柜台，实现柜面业务的分流，使服务更加精细化，减少差错。上线政务服务、现金副柜，提供的政务服务功能有社保、公积金、税务、医保、民政等，并提供了现金存取服务功能。2022 年，全辖客户在智慧柜台办理政务服务业务笔数 290 笔，现金交易笔数 99019 笔，交易金额 3.65 亿元。

3. 设立自助设备离行点，使服务“走”出网点，扩大金融服务的覆盖面，增加服务时间，提高用户体验。截至 2022 年末，英德农商银行在政府、学校、商业中心、医院、工厂等地方布放了离行式柜员机 10 台。

4. 系统建设。上线反洗钱工作管理系统、贷款获客小程序、联软桌管系统、食堂订餐系统、信贷档案管理系统等，大大提高本行人员的工作效率和无纸化程度。

（四）科技风险防范方面。2022 年度，英德农商银行新增修订信息科技类制度 5 份，从外包管理、信息安全、运维管理等方面巩固信息科技防线，进一步增强了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水平。2022 年度未发生信息科技风险事件。

二、2023 年金融科技发展规划

（一）加强金融科技队伍建设。2023 年，英德农商银行将继续加强金融科技人才队伍建设，打造结构合理、技术过硬的科技专业队伍。建立和完善金融科技人员激励约束机制，加强金融科技专业队伍建设，不断提高科技人员专业素质；重点加强金融科技风险管理、需求管理及项目管理等专业人才培养。



（二）加大金融科技投入。2023 年，英德农商银行将持续在科技方面加大投入，包括基础设施建设及运行、各类电子设备购买，系统建设等。

（三）加快金融科技赋能业务发展速度。2023 年，英德农商银行将加大金融科技发展力度，加强基础设施建设,保障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1. 完善营业网点无线网络，为客户提供通畅的网络服务。

2. 加强对发电机、后备电源的管理，保证在突然停电时网络监控、自助设备的正常运行，确保突发事件时客户信息安全。

3. 加大信息安全投入，提升信息安全工作质量和效率。及时更新完善信息安全管理制度，规范操作流程，加强贯穿信息系统生命周期的信息安全管理。

4. 推进自助银行和自助服务区的建设。扩大智慧柜台、柜员机、现金副柜等自助设备部署范围,进一步释放网点资源。

5. 降低自身经营能耗。推广实行网络化、电子化办公，大量减少纸质材料和各类耗材的使用，加强引入机器人、悦农 e 钉等办公工具,提高办公效率,提升英德农商银行节能减排的能力。

（四）做好科技风险防范。通过制度修订、加强培训、应急演练及专项检查等方面加强科技风险管理工作。进一步明确科技风险管理职责，强化责任意识，着力完善治理架构，完善落实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职责，逐步建立符合现代农村金融企业制度的信息科技管理机制。按照改革发展方向，完善信息科技决策、监督机制，完善信息科技建设、管理与运行机制。充分发挥审计部门的监督作用，要有效披露信息化建设和管理决策过程。



第十四章 重要事项

一、外部诉讼情况

报告期内，英德农商银行没有发生受到外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等重要事项。

二、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英德农商银行无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

三、“两会一层”换届情况

英德农商银行于 2022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十六次会议，选举新一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监事会职工监事成员，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股权董事成员，新一届监事会外部监事、股权监事成员，同时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高级管理人员，顺利完成“两会一层”换届工作。

三、股东股权质押情况

至报告期末，本行共有 9 名股东将其持有的本行股权进行质押担保融资。其中：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行股份 75,578,662 股，质押 59,078,662 股（质押比例 78.17%），清远市进田企业有限公司持有本行股份 26,257,183 股，质押 25,006,841 股（质押比例 95.24%），杜智琦持有本行股份 9,135,000 股，质押 8,000,000 股（质押比例 87.58%），杨仕凡持有本行股份 4,595,006 股，质押 4,595,006 股（质押比例 100%），何小平持有本行股份 5,251,436 股，质押 5,251,436 股（质押比例 100%），刘美好持有本行股份 6,972,875 股，质押 6,972,875 股（质押比例 100%），鲁仙明持有本行股份 2,005,145 股，质押 2,005,145 股（质押比例 100%），肖进持有本行股份 5,295,372 股，质押 5,295,372 股（质押比例 100%），梁利坚持持有本行股份 4,200,000 股，质押 4,200,000 股（质押比例 100%）。其中：肖进、梁利坚为报告期内新增的股份质押。

至报告期末，股权质押的数量合计为 120,405,337 股，占本行股本总额的 15.82%。依据有关监管要求及本行规定，对以上质押股金超过其持股数 50% 的 9 户股东的在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予以限制。

四、重大资产处置情况

1. 报告期内，本行存量抵债资产金额合计 4,448.7 万元。2022 年以来我部积极加强抵债资产处置，并由总行领导班子积极组织商讨抵债资产处置方案，多次通过淘宝网及广东金融资产交易中心等公开平台处置抵债资产，本年累计处置抵债资产 207.03 万元。

2. 对存量 3 宗抵债资产进行公开处置，目前其中 1 宗：英德市滨湖山庄酒楼抵债资产清远市半环北路假日豪苑第七十九幢别墅等 12 套房产于 7 月开始挂网公开拍卖，其中 1 套房产于 7 月份成功拍卖，成交价为 83.13 万元，抵债资产账面金额为 73.08 万元；1 套房产于 11 月份成功拍卖，成交价为 98.77 万元，抵债资产账面金额为 133.95 万元。其余 2 宗：英德市大湾镇建平木材加工厂抵债资产英德市英城富强路 4 号名店城第二层、英德市创美秸秆纤维有限公司抵债资产英德市浚洸镇鱼咀村委鱼咀墟的一宗土地使用权仍处于外部评估阶段。

3. 报告期内，本行处置了 5 辆残旧的公务用车，2022 年 4 月 2 日通过淘宝网公开拍卖方式成功拍卖 4 辆，处置金额共 25.39 万元，还有 1 辆因流拍，报废处置。

五、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原选聘为本行提供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关联交易审计、薪酬管理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等审计服务的广东岭南智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于审计收费及项目时间安排方面的考虑，无法抽调足够的人手承接本行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等服务项目，广东岭南智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向我行出具《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的说明》。为做好监管评级、公司治理及年度信息披露工作，根据本行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行决定聘任广州中信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行提供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关联交易审计、薪酬管理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等审计服务，并出具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关联交易审计报告、薪酬管理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及财务报告管理建议书。

六、被监管部门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没有收到监管部门处罚的相关材料。



广东农信
GDRC

英德农商银行
YINGDE RURAL COMMERCIAL BANK

第十五章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英德农商银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 二、监事会对本年度报告出具的书面审核意见
- 三、英德农商银行组织架构图
- 四、英德农商银行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 五、英德农商银行分支机构名录